



微型小说名家集

漓江出版社

微型小说名家集

《微型小说选刊》编辑部



鹭江出版社 1990年·厦门

微型小说名家集
《微型小说选刊》编辑部

鹭江出版社出版

(厦门市莲花新村观远里19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闽侯青圃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6 4.89印张 2 插页 89千字

1990年2月第1版

1993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460

ISBN 7-80533-230-4

I·73 定价：1.90元

我看微型小说（代序）

王蒙

微型小说是一种敏感，从一个点、一个画面、一个对比、一声赞叹，一瞬间之中，捕捉住了小说——一种智慧，一种美，一个耐人寻味的场景，一种新鲜的思想。

微型小说也是多种多样的，幽默的，抒情的，淡淡的，强烈的，掐头去尾的，有头有尾无“腰”的，动态的、静态的、叙事的、比喻的、勾勒轮廓的，只写心理感受的……

微型小说之所以能“微”，多半在于一个“妙”字。汉语构词把微和妙组成一个词，叫作微妙，这本身就微而且妙极了！

微者体察入微也，还不仅是短。如果短而平，短而无味，短而有套子，再短也是冗长。

而妙即创造性与独特的内涵，见人之所未见，挖掘别人未曾留意的思想内涵、生活内涵与审美内涵，一以当十，短以胜长，句句抓到痒处，打到痛处，是谓妙。

微型小说微到了没有说教的余地。你对生活的

感受本身就必须成为艺术，没有铺陈的余地，没有打扮的余地，没有贴膏药、穿靴戴帽的余地。微型小说是对作家的生活体验、作家艺术地感受生活的能力的最直接切近的考验。

当然，微型小说也是对语言和叙述方法的考验，微型小说必须有自己的叙事逻辑和叙事语言。仅仅说“电报体”是不够的，因为电报太干巴。微型小说的语言要精得多。

微型小说最忌的是寒伧，削足适履，压缩干粮。既是小说，不论多么微，仍然有自己的天地，自己的空间，自己的明暗与节奏，自己的概述与“讲述”的方法和变化。

大的东西人家一下子看不周全，而微型小说可以放在读者的手掌中分析解剖赏玩，遮不住丑，掺不得水，总体构思全部裸露在严格的批评家与读者面前。

（原载《中国微型小说选刊》1985年第1期）

目 录

我看微型小说（代序）	王蒙
万般皆上品	冰心
只有两家	王蒙
扯皮处的解散	王蒙
雄辩症	王蒙
维护团结的人	王蒙
常胜的歌手	王蒙
吃（三篇）	王蒙
萃华街记事（五篇）	鲍昌
桃花三月天（外三篇）	鲍昌
插图	孟伟哉
三四一十二	孟伟哉
在远离北京的地方	孟伟哉
狗的死刑	从维熙
猫的喜剧	从维熙
爱的墓园	从维熙
尾巴	汪曾祺
殊小手	汪曾祺

- 今夏流行明黄色 刘心武
新豆汁记 刘心武
看 护 蒋子龙
找“帽子” 蒋子龙
木 维 林斤澜
起 名 林斤澜
迷途(二篇) 那家伦
胖子和瘦子 冯骥才
献你一束花 冯骥才
在浓缩的人群中 祖 慾
大榕树下的相逢 苏叔阳
雾 陈国凯
搬石记 张胜友
老人和鸟儿 贾平凹
王 婉 孙芸夫
改革前的改革 徐 刚
黑 猫 邹荻帆
一笔园 刘绍棠
人往高处走 浩 然
总 统 梦 谌 容
你可别后悔 王路遥
僧花献佛 陶 然
字 条 刘厚明
伉俪曲 叶文玲

断代	周克芹
丢失的香柚	梁晚声
雾中	张长
饱学之士	沙叶新
画坛轶事	木公
情书	顾工

万般皆上品……

——一个副教授的独白

冰 心

“小鲁和小菲都是好孩子，听我的话，都参加了高考，分数还没有出来。可是今天他们对我说的关于他们就业的打算，很出乎我的意料，也使我很伤心！我能考虑吗？我的同事们知道了，会怎么想呢？我的同事们上了大学的孩子们知道了，又该怎么想呢？”

小鲁说：“爸爸，事情是明摆着的，妈妈教了20多年的小学，现在病得动不得了，她教书的那个学校，又出不起医药费，她整天躺在床上，只能靠您和我们下了课后来伺候她。那个四川小阿姨都干得不耐烦了，整天嘟嚷着说要走。您呢，兢兢业业地教了30年的大学，好不容易评得个副教授，一个月116块钱工资！开门七件事什么都要钱买，不向钱看行吗？您不要再‘清高’了，‘清高’当不了饭吃，‘清高’当不了衣穿，‘清高’医不了母亲的病！我听了您的话，参加了高考，我的成绩决不会差的，因为我和同学们对起答案来，他们答得都不如我准确。可是我想，我上了大学又有什么用，一

个月就要花您五六十块钱的饭费和零用，这还不算，就是毕业出来，甚至留校教书，结果还不是和您一样！”

“我已经和我的开出租车的老同学们学会了开车，还考取了执照。我去开出租车，一个月连工资、奖金带小费，要比您这副教授强多了。我不上大学了，为着我们一家能过好一点的日子，我决定去开出租车了……”

小菲说得委婉一些（她和小鲁是双胞胎。脾气却不一样），她说，“爸爸，您听，我的在一个餐馆当服务员的同学们都劝我，说我的身材好，年纪轻，文明礼貌方面更不必说。我去当餐馆服务员，连衣照都不用愁，有高领旗袍和高跟皮鞋穿，收拾个房间、端个盘子什么的，都会干得出色，我每月挣的不会比哥哥少，也许还会有外汇券呢。我们一家每月有了五六百块钱，妈妈的病也好治了，阿姨也好请了，您还教您的书，就算是消磨日子，过您的教授瘾吧！”

他们为我们的家计，想得多么实际，解决得多么彻底！我想不出更好的办法。

“真是万般皆上品，唯有读书低吗？”面对两个孩子，我心头翻涌着异样的滋味。

1987年7月13日急就

（原载《北京晚报》1987年7月25日）

只有两家

王蒙

1977年我因事去到新疆一个地区的一个小县，住在县“革委会”的招待所里。我们这个房间住着三个人，一位锡伯族青年，一位县一级的局长，还有我。局长用眼睛那么一瞄，便当仁不让地在室内树立了自己的领导地位，讲话常带一种教育别人、告诫别人乃至做结论的口气。

三个人中最喜欢讲话的是虎背熊腰的锡伯族小伙子，他不住嘴地向我吹，锡伯人怎样强悍，怎样慷慨好客，怎样豪爽，一顿饭吃一斤半面条，三个人吃一只羊，一个人喝一瓶白酒，一位锡伯好汉一个人连割带捆割了7亩地麦子。对于后者，我略略提出了一点疑义。因为我拼死拼活未能割完一亩小麦。锡伯后生激动起来，他大声说：“什么？我们锡伯人，妇女小孩一天割两亩麦子，割不完两亩你就不算人！”

正当我哑口无言感到惭愧、叹服并想到自己改造的路确实还长还长的时候，局长发话了：

“你们锡伯人吃不吃猪肉？”局长眉头紧蹙，神态严厉。

锡伯后生翻了翻眼，有些理亏似地说：“吃——啊。”

“吃猪肉还搞个锡伯族做甚！”局长把手一挥，取消了锡伯族存在的根据。

锡伯后生蔫了下去，完全不象与我说话时那样神气了。我也觉得诚惶诚恐，不知道说什么好。给他讲讲民族形成的几个要素？讲讲新疆境内民族的分布与历史？讲讲采用满文满语的锡伯族从我国东北迁来新疆的故事？这些似乎都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那一套……

回到乌鲁木齐以后，我把局长划分民族的理论与实践讲给我的一位好友，一位突厥学者。好友大笑：“妙极了，世界上的民族千千万万，概括起来只有两家，一家是吃猪肉民族，一家是不吃猪肉民族！”他笑出了眼泪。

我也服了，把大千世界划成两家，真是一种无与伦比的“智慧”。

（原载《北京晚报》1986年9月1日）

扯皮处的解散

王 蒙

牛皮厂扯皮处举行第一百零六次例会。会议由托处长主持，参加会的有十二个副处长和一名秘书。会议宣布开始后，托处长突然发现最爱闹意见的第十三副处长没有前来，忙叫秘书派车去接，因此只得休会20分钟。

第十三副处长到达后立即大发牢骚，认为开会不通知他并非例然，“太不正常了！太不正常！”他说。

托处长宣布这次会议的议程是讨论扯青蛙皮的最新工艺并评选扯皮先进人物。第一副处长介绍了滚身扯皮法、叹气扯皮法、会议扯皮法、文牍扯皮法、太极扯皮法、哼哼扯皮法……几种新工艺的推行情况。

第二副处长建议暂停讨论工艺问题，因为由他负责拟稿的一个关于在上副所期间不得打篮球和饺子馅里不得搀有马粪和小豆冰棍的书面通知亟待下发，已传阅四个月，各正副处长均签名表示同

意，掌管印章的第三副处长却迟迟不肯盖章，因而影响了厕所的环境保护和扯饺子皮的质量。

第三副处长立即说明，他每盖一个章需费时一个月左右，否则会人为地造成前紧后松、月计划完成不平衡、盖完章后无事可做的现象，影响观瞻。

第四副处长插言说，发给副处长以上干部用的公用自行车只有三辆，而处长、副处长共有十四人，人多车少的现象日益严重。他建议：一、起草一个申请追加自行车的报告打印四十份。二、把车少人多的情况汇总，写一个单行材料。三、把现有的车拆开，每个处长发给0.428个车轮。如有剩余，留成归己。

第六副处长建议增补两名年富力强的副处长，扩大处编制，处下增设六个科：初扯科，复扯科、齐扯科、闲扯科，乱扯科、暗扯科。

第七副处长提出了增加扯皮的财务预算问题，并建议采取包干制。

第八副处长提出了派遣代表团出国考察的计划……以汲取欧美扯皮学最新成就。

这时候来了一个电话，叫秘书去取文件。秘书走后，立即休会，因为在座的只剩下了处长、副处长，却没有做具体工作的人了。

秘书回来，宣读文件道：

“着令立即撤销扯皮处建制，该处所有工作人员，立即集训待命”。

处长、副处长面面相觑。最后，不知是谁说了一句：“早该这样了。”

（原载《小说界》1982年第2期）

雄 辩 症

王 蒙

一位医生向我介绍，他们在门诊中接触了一位雄辩症病人。医生说：“请坐。”

病人说：“为什么要坐呢？难道你要剥夺我的不坐权吗？”

医生无可奈何，倒了一杯水，说：“请喝水吧。”

病人说：“这样谈问题是片面的，因而是荒谬的，并不是所有的水都能喝。例如你如果在水里搀上氰化钾，就绝对不能喝。”

医生说：“我这里并没有放毒药嘛。你放心！”

病人说：“谁说你放了毒药了呢？难道我诬告你放了毒药？难道检察院起诉书上说你放了毒药？我没说你放毒药，而你说我说你放了毒药，你这才是放了比毒药还毒药的毒药！”

医生毫无办法，便叹了口气，换一个话题说，“今天天气不错。”

病人说：“纯粹胡说八道！你这里天气不错，并不等于全世界在今天都是好天气。例如北极，今天天气就很坏，刮着大风，漫漫长夜，冰山正在撞击……”

医生忍不住反驳说：“我们这里并不是北极嘛。”

病人说：“但你不应该否认北极的存在。你否认北极的存在，就是歪曲事实真相，就是别有用心。”

医生说：“你走吧。”

病人说：“你无权命令我走。这是医院，不是公安机关，你不可能逮捕我，你不可能枪毙我。”

……经过多方调查，才知道病人当年参加过梁效的写作班子，估计可能是一种后遗症。

（原载《小说界》1982年第2期）

维护团结的人

王蒙

艾团结悄没声息地走进了老王的家，他压低了声音，对老王说：“老王，不要理他。宰相肚子里撑大船，不跟他一般见识。”

老王莫名其妙，眨了眨眼睛，由于他正忙着打家具，顾不上回答老艾的话。

“其实你也早知道了，你不会计较的，你的水平不一样嘛。”

老王低下头，拾掇刨子。

艾团结弯下腰，凑过身去说：“你知道，老周说你的鼻子是假的。”

老王鼻子哼一下，没言语。

艾团结把脸凑得更近一些，哈出来的热气冲到老王的耳朵上，“老周说，你的鼻子是从他家的垃圾堆里找出来，用猪皮胶沾在脸上的。”

老王抬起了头。

“老周还说，你把你原来的鼻子卖给走私商了，没有缴纳赋税。”

老王皱起了眉。

艾团结说，“不必生气，不必生气，我们都知道嘛，你的鼻子是一等品，是珍品，是原作，他那样说，只能证明他的无知。你是不会计较的，你是不会计较的……”

老王又低下了头，同时开始捉摸：“老周背后讲我的坏话究竟是什么意思呢？”

艾团结临走的时候强调说：“一定要以团结为重，一定要以团结为重”。

艾团结离开了老王，又去找老周“维护团结”去了。

常胜的歌手

王蒙

有一位歌手。有一次她唱完了歌，竟没有一个人鼓掌。于是她在开会的时候说道，“掌声究竟能说明什么问题呢？难道掌声是美？是艺术？是黄金？掌声到底卖几分钱一斤？被观众鼓了几声掌就飘飘然，就忘乎所以，就选成了歌星，就坐飞机，就灌唱片，这简直是胡闹！是对灵魂的腐蚀！你不信，如果我扭起屁股唱黄歌儿，比她得到的掌声还多！”

她还建议，对观众进行一次调查分析，分类排队，以证明掌声的无价值或反价值。

后来她又唱了一次歌，全场掌声雷动。她在会上又说开了：“歌曲是让人听的，如果人家不爱听，内容再好，曲调再好又有何用？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群众的心里是有一杆秤的，离开了群众的喜闻乐见，就是不搞大众化，只搞小众化，就是出了方向性差错。就是孤家寡人，自我欣赏。我听到的不只是掌声，而且是一颗颗火热的心在跳动！”

过了一阵子，音乐工作者开会，谈到歌曲演唱

中的一种不健康的倾向和群众的趣味需要疏导，欣赏水平需要提高。她便举出了那一次唱歌无人鼓掌作为例子，她宣称：

“我顶住了！我顶住了！我顶住了！”

又过了一阵子，音乐工作者又开会，谈到受欢迎的群众歌曲还是创作、演唱得太少。她又举出另一次唱歌掌声如雷的例子，宣称：

“我早就做了，我早就做了，我早就做了！”

（原载1985年10月29日《解放日报》）

吃（三篇）

王 蒙

访 旧

住院的时候见到了分手30多年的老同学。英敏进病房的时候看了一眼先她住到这间局级领导干部病房的苍白虚胖的病友。“心脏病或者糖尿病”，她想，“瞧，头发都灰白了，完全不懂得健身之道的体型”。病友迅速地瞥了她一眼，那目光的机敏清澈使英敏若有所动。

半小时之后，当英敏睁开眼睛，看到了一双仍然年轻的眼珠正从衰老憔悴的眼眶里盯视着她。

“您是不是杜英敏？”

“是的，那么，您？”

“小英子！”

“地——球——仪？”

姓狄，又胖，原来绰号是皮球，杜英敏觉得皮球不足以表现狄清仪的风度，给改了称呼……

由于寂寞，由于生病，由于病中暂时的对于熙熙攘攘的纷争热闹的脱离，住院期间，年过半百的她们似乎恢复了一对中学女生的无间友谊。谈论中学时代的往事，就象谈论不可企及的神话。

狄清仪先出的院，留下电话住址，千叮万嘱，“小英子，出院以后一定到我家去，带上老伴儿！”

……一出院就又忙起来了。“还没去看过狄清仪呢”，心里象是有笔帐。

“明天下午3点我到你家。吃饭？不吃饭。你知道，我胃病还没有痊愈。四点狄还要赶到××座谈会上去，认认家门，喝杯茶……”

她没有带老伴儿。狄清仪的老伴已经去世了一年多。唉！

进狄清仪的很不错的住宅的时候，杜英敏又一次沉浸在青春易逝、转瞬老矣的感慨中。一打开门……却完全是一副宴请的气氛。空气里弥漫着类似炸大虾的油香与海味鲜香与老陈醋、芥菜的气味。前厅的五斗橱上已经摆满了凉盘、酒瓶、饮料瓶子，厨房里刀板声、锅铲声铿铿锵锵。连簸箕里的待清除的垃圾也花花绿绿，琳琅满目。

“这是怎么了？我刚吃完午饭。晚饭？现在怎么能吃晚饭？40分钟以后我就得走，车还在下面等着呢。什么？司机打发走了？我……狄的胃……”

狄清仪累得气喘，只是重复着：“30多年没

见，来一趟不吃饭就走怎么行？”她告诉杜英敏，为了做饭，她找了两个帮手，两个帮手都请了假，专门来帮助她招待客人的。她的三个孩子，今天也都将提前下班，为的是来见杜阿姨。

多么热情，多么好客，多么隆重！而肝癌，万恶的肝癌夺走了狄清仪的终身伴侣的生命。她趟不吃吗？为了友谊！

为了友谊她取消了下午和晚间的一切活动。为了友谊她忐忑不安而又强颜欢笑。为了友谊她拼命吃喝，当天夜间再次叫急救车送到了医院。

狄清仪也累病了，卧床好几天。

出院以后，接到了狄清仪的电话，她要来“回拜”了。杜英敏和丈夫商量：“我们应该炒哪几样菜，烧哪几样汤，做哪几道甜点，才能报答上次人家招待的深情厚意，才能算是不失礼呢？”

迎 宾

一位高贵而又亲密的老友，一位来自国外、受过洋洋的教育而又具备深深的“土”根的客人将要来了。严重的问题是：请他吃什么？

爸爸说：“妈妈正在生病。这次包在我身上，我会做龙须面，这就象杂技，他见也没见过的……”

“算了算了，”爸爸的话没讲完就被女儿打断

了。“您的龙须面我们算是够了，跟个死疙瘩似的，根本就不合格。”

儿子说：“目前世界的潮流是追求高维生素和高蛋白。您的龙须面，只有高脂肪与高糖类，就是高碳水化合物。动不动就过油，就煎、炒、烹、炸，烟熏火燎，这实在是中面烹调的一大缺点……”

“胡说，你懂什么中国烹调？你吃过燕窝鱼翅满汉全席吗？”

“我没吃过又怨谁呢？在我小的时候，您弄来过全席、半席、八分之一、十六分之一席吗？还满汉全席呢，大清帝国早就亡了70多年……”

妈妈制止了父子的争吵，和平而又坚定地说：“龙须面只能当点心吃。再说，你的龙须面的求平根不稳定……”

女儿讥诮说：“还杂技呢，来个破假洋鬼子老爹您干脆给人家翻个‘倒毛’吧！”

“你……”
妈妈排除干扰，继续说：“每次来客人都伤透了脑筋，左一个花样右一个新招，没有一样吃好了的。没有把假的事，等客人走了咱们自己再试嘛，做成狗屎也不要紧嘛……最后还不是得靠我收拾残局？别说是空话了，来客人，还得靠我的‘老三篇’——鱼香肉丝、香酥鸭和什锦火锅！这三样，从我的姥姥那一辈就喜欢吃，也会做！”

爸爸、儿子、女儿都用鼻子哼了一声。

妈妈认为这至少是无反对意见的表示，布置了采购任务以后，自己忙活起来——累得哼哼唧唧的。

有朋自远方来的这一天到了。早上，以妈妈为首的全家便投入了烹调准备。妈妈嫌女儿切的肉丝太粗，长短不一，自己夺过刀来。才两下，手一滑，割破了手指。便埋怨刀为什么这样钝，责任在儿子，他应该磨刀的。手指风波过去了，又发现鸭子蒸得过了火，把肥鸭肉蒸得全部融化，把瘦肉蒸老了，还怎么做香酥鸭呢？

“咱们还是吃饺子吧，”女儿说，“您想想，人家住在高级饭店，三天一大宴，两天一小宴，川、粤、齐鲁、江苏四大菜系的菜吃了个六够，谁还希罕您的‘老三篇’？别说肉丝切得有长有短有粗有细，鸭肉又蒸过了火，再说这个鸭子味就不对，就是一般长一般粗细的肉丝，现在哪还拿得上台盘？用几指膘的肉请客的年代早就一去不复返了，咱们又不是农村……”

“吃饺子富有生活气息。不仅仅是吃，而且是一种中国方式的生活，当然，是北方的。”父亲说，

“一个人擀皮儿，大家一起包，客人也参加包，立刻缩短了距离，好象混得更熟了……”

“这叫作参与意识！”儿子说，“客人如果仅

仅作为食客，是尴尬的，是找不到自己的位置的。在外国，虽然不包饺子，但是客人和主人一起下厨房，一起洗碗……”

“你什么时候去过外国？张口外国闭口外国，外国的饺子也比中国的圆？”女儿尖刻地说。

“据说一个美国人吃过了中国饺子以后建议把研究星球大战的经费用来研究中国饺子。只有中国的饺子才能征服世界！”儿子说，不知憋着一股子什么气。

虽然有“外国”问题之争，吃饺子却倏地变成了人心所向，大势所趋。妈妈完全认同，愁眉苦脸地看着染血的绷带包着的手指，也变成了饺子派。

展开了饺子馅里要不要放虾仁的争论。女儿坚持放，说是不放虾仁就失落了饺子的灵魂。父亲赞成女儿的建议。妈妈坚决反对放，说是放虾仁就该放鲜美白亮的虾仁，而咱们的虾仁，又腥又臭，一放，什么别的味儿都没有了，只剩下变黄了的咸带鱼的味儿。其结果是淡化了饺子本身。儿子站在母亲一边，并且问：“你们知道这虾仁是怎么晒干的么？我那年去烟台，亲眼看见的。好虾吃鲜，变质的才晾晒。晾晒的时候，布满了苍蝇，许多是绿豆蝇！”

女儿大怒，“干嘛说话这么恶心人？我不管了！”

父亲说：“二比二，听谁的？咱们家人口要是

单数就好表决了。”

女儿更怒了，“我知道是多余我，我已经嫁了人了，但我不愿意跟他一块儿！我看着他就象看一个——苍蝇！就不许我回来住了吗？”

恰在这时，电话响了，女儿的“苍蝇”出了车祸。虽然对方一再说是轻伤，女儿还是心神不定地走了。即使嫁了个苍蝇，毕竟又是丈夫啊！

一时六神无主。这时，好比天上掉下了观音菩萨，就在女儿出门的一刻，小姨来了。小姨问明情况，立即以极强的参与意识下令吃西餐，主菜是利比鱼柳、德式煨牛肉、新加坡式烧鹌鹑。三道，接待总统的规格。对于“哪儿来的鹌鹑”的问题，小姨回答说，“胡同东口的自选市场就有，多着哪，没人买。”

父亲犹犹豫豫。儿子欢呼赞美。母亲说：“哪儿有一进门就让你做菜的道理。”儿子抨击说这是假客气，是虚伪。父亲又责备儿子太不懂礼貌。父亲提出新的建议，干脆请上客人一起去吃饭馆，

“历史的经验值得汲取，咱们家自己做饭，从来就没成功过。累得要死，钱也没少花，端出来的，是狗食！还比不上平常吃的炸酱面！”说完，他气得躲入书房吸纸烟。

小姨不理会牢骚怪话，立即挽起袖子干了起来，并立即派遣儿子去买柠檬、紫菜头、鹌鹑、胡椒和

香叶。儿子说一不二地提起菜篮就走了。

离客人到来只剩下两个小时。

一小时后，儿子丧气地回来了。除了胡椒，其他几样都没有。这个自选市场没有，最大的另一个自选市场也没有，自己不能选的市场也没有。“连专收外汇券的友谊商场我也去了，”儿子说。

“上次我亲眼看见有那么多鹌鹑啊！”小姨似乎不能理解。

父亲立刻给司机打电话：“喂，呆会儿我这儿有个外宾啊，你拉我们到喜盈门饭庄吃饭，什么？翻修了？不是修了半年了吗？那就到盈门喜——就是外资合营的那家高级的……什么事先登记？那就……什么，车有点毛病……”

“爸爸太不尊重司机，这不是，人家不拉你……”

“我叫出租车！冤大头，认了！”父亲恼怒了。他素常是相当大大咧咧的，但他不允许孩子当着小姨的面磨叨他。

“其实来个客人做这么多饭，完全是旧观念。在外国，来客的目的是交际，吃点简单的东西就行了……”

“放屁！我又不是没见过外宾！他们在本国吃得确实不那么复杂，但到了中国，如果你的饭菜太简单，他也会敏感，感到你怠慢了他。至于外埠华人，他们的习俗比我们这些土生土长的中国人还要

中国！”

“唉，要是让我做香酥鸭，早做好了。每次都是这样，各种各样的空理论、高主意多得象山大海！而且都会说别人不对！再有一个小时，客人就来了，你们谁管？翻过来倒过去最后还是摆在我头上……我受累不怕，要让我管你们就听我的呀；鸡一嘴鸭一嘴，把我烧菜的情绪全打击没了……”

客人来了，吃了鱼香肉丝和香酥鸭。由于动手晚了，什锦火锅没有做成。客人吃得似乎还挺满意。之后，这一家人唉声叹气，继续争论本来应该给客人吃什么及鱼香肉丝里的姜应该切成多大的片或丝。

烙 饼

多么想吃一张烙饼啊！

守诚是河北人。小时候，妈妈给他烙饼。后来和淑娴结了婚，从家乡拿来一个炉子——象一个反扣着的瓦盆，漏着许多孔，专门烙饼用的。淑娴烙的饼更好吃。淑娴也是河北人。

那一年，炉子摔破了。淑娴也出了车祸。

却遇到了玉菱；比淑娴还温柔体贴能干，而且——漂亮。到底该怎么说老天爷呢？

玉菱什么都好，就是不吃、不做、不喜欢烙

饼。玉菱是湖南人，天天给守诚吃米饭和大鱼小鱼。

什么时候烙一次饼呢？

守诚自己动手做了一次。烙饼使他想到家乡、童年、母亲、前妻，他都快掉泪了。他以为，他的饼烙得很香，菠菜粉条鸡蛋也都适合就饼吃。但玉菱和孩子们却都不愿意吃。太硬，嚼不动，不好消化，吃了肚子痛。还真肚子痛了，吃了酵母片也不管事。

便不再吃烙饼了。

愈不吃，愈想吃，愈觉得烙饼之形色香味人间绝伦。守诚梦中吃过好几次饼，醒后倍觉凄凉。

我、要、吃、烙、饼！

时隔三年之后，守诚过四十岁的生日的时候，他决绝地宣布。

玉菱觉得守诚神色有异，便不顾已经为筹钱做好的精心安排，百分之百地谦让克制，三从四德，同意吃饼，并且软硬兼施、压服说服了孩子们的反对意见。

守诚自己和面。玉菱说：“你千万把面和软一点，硬了实在是消化不了。”守诚来了气，面还没有和，饼还没有吃，你怎么会知道一定要硬要消化不得呢！难道我们不是吃烙饼，而是吃钢板吗？和你结婚那年，我36岁，我吃了36年的烙饼，哪一次消化不良啦？如果天天吃不消化的东西，我不早得了胃癌肠癌幽门癌了吗？面和硬点又怎么样？硬也

是饼，不影响事物的本质，比带砂子的稻米粒好吃万倍！

开烙的时候，玉菱又说：“火小一点，火大了里生外糊，没法吃。”

“你别老干扰我好不好？吃一次烙饼怎么这么多事？你做米饭的时候我什么时候找过你的麻烦？你没有做过夹生饭、稀软饭、煳烟饭吗？我说过你什么呢？”

玉菱觉得确实更加有理，便躲开了厨房。

守诚回击了玉菱的干扰，却也接受了玉菱的实质性意见，把煤气火拧得小小的。

刚放上的生面胚，火小了，连热气都不冒。守诚生起气来，讨厌，瞎指挥！他一下子又把火拧大了。

他想起了炽炉、淑娴，往事依依。

“煤糊了，烧煤了……”玉菱和孩子齐声叫了起来。空气中已经布满了异味，锅盖下逸出蓝色的烟。

“什么糊了糊了的？糊了我吃！糊这么一点要什么紧？我就爱吃焦的嘛！三年了我没吃过一次烙饼……”守诚声色俱厉，声泪俱下，义愤填膺了。

……客观地说，这次烙饼，做得确是坏得不能再坏了。但一家人硬是都吃了下去，饭后，谁也没吃酵母片，也没肚子痛。只是此后，无论坐在一起吃什么饭，似乎都缺少了一点兴致。

（原载《小说界》1987年第4期）

萃华街记事(五篇)

鲍 昌

啊，芝麻……

节气到了中伏，萃华街的小气候高到34℃。人们一吃完晚饭，就都把板凳搬出来，葵扇啪啪地响，乘凉来了。

闻名全街的“气不愤”老大爷走过来，用沙嗓儿可街地喊：“嘿，咱萃华街要出现眼的事儿啦！”

“什么什么？”七嘴八舌地问。

原来是这档子事：打去年起，华街一批待业青年办了个百货店。三间门面，铺面不大，可货物的花色品种够齐全的。前几天，不知哪位爷兜揽来一项生意：给日商公司推销一种恤衫，进货价格极低。但是有个条件：他们得为这种商品做番宣传，方式是全体销售员身穿这种恤衫一个月，每天定期播放该公司的《社歌》。所有这些活动，要拍成照片寄给日商公司，以为证明。

甭说，“气不愤”老大爷这个露透社消息，立即在全街引起轰动。

当天晚上，各个销货员的家长，就跟其子女进行了若干精彩的对话：

“德才，拿来我看看是什么恤衫——哟，这印的是什么图案啊！人模鬼样的，你穿上它不嫌寒碜吗？”

“那有什么？这是今年国际流行式样，带劲着哪！”德才满不在乎。

“亚梅，你们是怎么搞的？就为了捞几个钱出洋相？”

“说的是哪！可头儿说了，这笔买卖划得来。”
亚梅犹犹豫豫地。

“玲子，为了几个钱，咱可犯不上出去散德行！”

“我，我——”玲子说不出话。

……不管家长们怎样劝说，改变不了经理德才的经营决心。第二天起，百货店的全体售货员一律穿上了这种恤衫，胸前是唐老鸭与米老鼠的混合体，背后是赫然的三个日文红字。在售货员忙进忙出中，录音机在高声播放《社歌》。人们听不懂歌词，只听见歌的谐音：“啊，芝麻……啊，芝麻……”鼓点象雷阵雨，小号象公鸭叫。过往行人，全皱起眉头。

这还不说，德才还找来一个人照相。好向日本人交差啊！“气不愤”老大爷气得没法，抬头纹一纵一纵的。

就在这热火朝天的时刻，玲子的二爷爷来了。二爷爷是离休的报社副总编，还带来一位摄影记者。二爷爷对记者下令说：“他们要照相，咱们也给他们照一张。”

“您这是干吗？”德才上来拦阻。

二爷爷说：“你看过晚报吗？那上面有‘立此存照’的一栏，我让你们去亮亮相。”

“哟，这不是寒碜我们吗？”

“那你就不怕寒碜中国人？”

德才语塞了。二爷爷教训般地说：“我要告诉你们，年轻人！我年轻时干革命，出生入死，是从抵制日货开始的。现在实行对外开放，我完全赞成。可你们也得节制一点，当心自己把自己给卖了。”

“气不愤”老大爷也跟着喊：“我不管什么‘阿芝麻’，再出洋相，我要把芝麻磨出香油来！”

一阵鼓掌，玲子挂不住了，她气昂昂地说：“谁愿意穿这缺德物件！”一转身，到里屋换衣服去了。亚梅做了个怪样，也跟了进去。而德才请来照相的小伙子，似乎被人群挤没了。

闹剧结束，人群渐渐散去。德才瞪着二爷爷的

背影，发狠地说：“离开老皇历就过不了日子。哼，这是什么时代，不是说要把经济搞活吗？”

安徽来的小保姆

三教九流，五行八作。萃华街上再热闹，可也少不了凌焕影夫妇这样的人。这倒不单说他们诙谐幽默，可以调剂众人的生活。恰巧相反，他们太严肃了。夫妇俩全在内燃机研究所中工作。紧张、严肃得就像他们永远画不完的图纸，家中的做饭、洗衣、看孩子外带喂猫，全交给了一个安徽来的小保姆。

小保姆年方十八，名字叫焦小花。凌焕影夫妇同她处得不错，每月付与工资40元，管吃管住；若是星期日带她同逛公园，少不了还要给她买客冰淇淋。焦小花常对她的同乡姐妹（要知道，她们在这个城市里是结成个安徽帮的）自豪地说：“什么？你们的主人都抠门？我这家才不哩！”

那当然不假。凌焕影夫妇花在她身上的钱，占去全家收入三分之一多，这她眼睛里汪着水，看的清。

可有那么一天，焦小花引来一个从家乡（无为县吧！）来的小女孩，才十六。焦小花极歉疚地对凌焕影说：“让她来接替我吧！后天，我要辞工不

干了。”

“怎么回事？”凌焕彩夫妇同时发出惊呼，其姿势有如被元始天尊用定身法定住一般。

其实事情很简单：焦小花的家乡来了人，在萃华街上开了一爿饭铺，专门售卖水煎包。焦小花做水煎包，悉有家传。凌焕彩吃了她做的水煎包好几次，总认为这是他们清贫生活中一件盛事。其水煎包外焦里嫩，油而不腻，几乎会使人“黯然销魂”的。

今按东辞伙、伙辞东，为古来常理。凌焕彩夫妇又那样老实，他们只有收下16岁姑娘的义务，而没有拦住焦小花的权利。于是，焦小花对小姑娘教了一天活，又给主人做了一顿“销魂”的水煎包，就走了。

人都是有感情的。凌焕彩夫妇偶而上街买菜，时常到萃华街另一头去看看焦小花。焦小花显然已成了徽记包子铺的主案师傅了，成天到晚忙活着。只有在下午两三点钟，才有暇在饭桌前坐一会。她烫了发，穿上了高跟鞋，脖颈上挂了个金项链，面现红光，简直比凌焕彩还“焕彩”了。

焦小花之走，使凌家的生活大受影响。16岁小姑娘虽然也还老实，却总不能再做出销魂的水煎包了。凌焕彩为此颇滋惆怅，盖为意料中事。

然而焦小花也非木石之人，对凌焕彩夫妇仍有

旧存的好感。见到凌焕彩到来，总让他吃一盘水煎包。那怎么行呢？水煎包一斤两块四，凌焕彩摸摸羞涩的钱包，不得不摇头走了。

“凌同志！”有一回，焦小花强拉硬拽地把凌焕彩按到饭桌前。“凌同志，今天你一定要带走这二斤包子，我请客。”

装满两斤包子的塑料袋，硬是进入到凌焕彩怀里，他结结巴巴地说：“这……这不行。我……我不能……”

饭铺里的安徽姑娘们哗哗笑起来。那笑声有掩饰不住的自豪，“同志，小花请得起的。她快成万元户啦！一月300多元，还请不起两斤包子？”

凌焕彩下意识一愣，脸色涨红，扮出个不知是什么类型的笑容，掏出一张5元人民币，丢在桌上便跑了。

“唉，唉，别跑呀！”小花没追上。

姑娘们觉得好奇怪，向小花问道：“你侍候过的这位，到底是干啥的？”

“研究内燃机的。”

“什么机？”

“我说不清楚，反正每天写呀，画呀，算呀，12点都未必睡觉。”

“那一定是高级工程师喽！”

“才不呢！一月78元工资，还抵不上咱们卖三

天包子哩！”

姑娘们没再吱声。油香四溢的铁铛内，又响起吱啦吱啦的声音。

塌陷的“黑洞”

“我举起发光的日冕/对着那馨香的偶像/在天鼓般众生的欢呼里/我升华人红铜的海洋……”

诗如泉涌。下面的诗句马上要流上笔尖了，门外突然响起妈妈的呼唤声：“大鸣！”

大鸣气不打一处来，歪过头对门外大嚷：“等一会再洗脚，别打断我！”我最讨厌妈妈催自己洗脚。

“不是洗脚，有客人来找你。”

门一打开，进来一男两女三个青年。都很精神，其中一个女孩子很象英格丽·褒曼。大鸣直起了腰。

三位客人痉痉鼻子，似乎不习惯这屋子的烟味和臭袜子味。但看到凌乱无章的“书城”和墙上几幅皮雷·雷纳尔的抽象派绘画，仍然是肃然起敬了。

“你们是——”大鸣张开口问。

“我们是本市几所大学的学生合办的TNT诗社的。我叫叶萍。”英格丽·褒曼说道，“您是诗人大鸣吧！（大鸣赶紧点了点头）我们非常佩服您

的‘诗爆炸’理论。前不久看到您发表的《以查哈图什特拉的名义》、《我的宇宙是绝望的熵》几首诗，非常兴奋，觉得完全是在爆炸。”

“那是。”大鸣颇得意地说，“还有两首更厉害的：《塌陷在永恒的黑洞里》、《红移用死舌微笑》，也快发表了。”

“太带劲了！”男青年奉承地说，“有人认为，这是新新未来主义。”

“这不对！”大鸣立即驳回去说，“任何传统的主义都概括不了我。我就是我——爆炸主义。”

还未开过口的女青年说道：“我们支持您的理论，所以给自己的诗社起名叫TNT。”

“好极了！TNT——黄色炸药。其实更壮观的是‘裹’！——阿特米破布。”大鸣的英语是自摸的，没有把Atomic bomb（原子弹）念准。

“您看看我们第一期的《TNT诗刊》。”叶萍送上几页油印诗刊。

大鸣飞快地瞄一遍，冲动地说：“挺棒！喏，‘残月象偷情的少女隐去’、‘立交桥象森蚺般扭曲’，特别是‘爆炸！一切从1⁻¹⁰秒开始’，这些句子很有我的风格。好，不错！”

叶萍十分高兴，立即提出要求：“希望您给我们写几首，支持一下。”

“没问题。明天就寄给你们几首。”大鸣抽

屉里，恰好有各报刊退回来的一叠诗稿。

叶萍得寸进尺说：“您能不能帮我们办成铅印的？捐点款！比如说，50元，或者100元。”

“50元，小意思，我可以支持。”大鸣大包大揽地说。

三位客人非常高兴，甚至脸上泛出红光。他们又盘桓了一个多小时，这才离去。大鸣的洗脚时间，已经耽误多时了。

第二天，他果然寄去两首诗。10天之后，他接到第二期《TNT诗刊》，不但发表了这两首诗，还刊出了鸣谢启事：“诗人大鸣捐赠本刊经费伍拾元正。特此鸣谢。”同时夹了一封信，希望下周日在市郊公园听雨亭会面。甭说，那是当面索取捐款。

大鸣傻眼了。50元，谈何容易。迄今为止，他的“爆炸诗”都是在油印本，手抄本上发表的，皆无稿费。下周日——这不要现眼吗？

他只好向妈妈伸手，照例又是一顿数落：“你还有脸再要钱？我问你：整个一条萃华街，有谁象你这样天天做梦当诗人，也不找个营生做。你爸爸不在了；就凭我一个人上班养活你，呜呜呜——”妈妈说着就要哭。

但是大鸣有办法，水磨功夫，还是磨出来50元钱。到周日这天，奔市郊公园去了。

说实话，他越想越堵心。50元，是闹着玩的吗？捐给他们，真可能是“塌陷”到“黑洞”里去了。不过，那“英格丽·褒曼”还真有点那个……一边胡思乱想，一边他走出萃华街。

（原载《文汇月利》1986年第3期）

“人梯”队员

萃华街38号是个大杂院，七户人家，家家有彩电。平日晚上，七台彩电互相“争鸣”，个顶个儿不含糊。这家是《动物世界》，那家是《诽谤》，第三家又是“海鸥名表，中国计时之宝……”您必须学会“眼观六路，耳听八方”，不然，您就干脆用棉花团把耳朵堵上。

到了播放世界乒乓球赛女子单打决赛这一天，七家彩电的声音一律了；却是从七家屋里，传出来各种赞叹、遗憾、埋怨、欢呼之声。乍一听，这38号大院象是工人体育馆。

计春丽也坐在自家荧屏之前，一眼不眨地观看自己的队友在和一个南朝鲜选手争夺世界冠军。这南朝鲜选手又刁又狠，腰腿灵活，球路多变，不但控制落点好，更善于反手推下旋球，把自己的队友罗美婵整得好苦。二比二拉平了，场上是关键的最后一局。只见双方的比分紧紧咬着，谁也不肯让出分

毫。罗美婵的体力弱于对方，一个劲儿用手背擦拭额头汗水，眼看要“灰”下来，却见她急中生智，突然变化线路，用反手提拉连赢两分后，紧接着拉攻对方中路偏左区域。没想到这正是对方的“死点”，喊哧喀嚓，完全把对方打懵了，最后，竟以一个没治的擦边球，荣获了女子单打世界冠军。赛场上掌声雷动，38号大院一致喝彩。

计春丽也鼓了掌，喊了声好，但很快地，她又陷入在极其复杂的抑郁心情里。调皮的弟弟向她开了句玩笑：“姐，罗美婵该上台领奖了，你心里是什么滋味？啊？甘当人梯的无名英雄！”

计春丽没还言，一转身进了里间屋，躺在床上哭了。是的，罗美婵一下子世界扬名，自己却无人理睬。前年，自己一度当过全国女子单打冠军，原来有可能参加世界乒乓赛的；但由于种种原因，教练安子英竟让自己当个“人梯”，给罗美婵训练时充当靶子。军令如山倒，她不敢不从。于是，罗美婵需要练接弧圈球，她就拉；又需要练对攻，她就打……安子英要她做到“有求必应”，她做到了，可这是怎样令人难受啊！

妈妈斥责了弟弟，说弟弟不该说刺激姐姐的话，进了屋，想安抚一下女儿。计春丽不想接受安抚，把妈妈搡了出去，头埋在枕头上，只是哭。

不一会，大门外摩托车响，邮差送来一份加急

电报，是罗美婵于开赛前从国外打来的。电文只一句：“丽：军功章有我的一半也有你的一半。”

看了电报，她一边对罗美婵产生某种谢意，一边却陷入更为椎心的痛苦。她想起了这次出国前的集训，罗美婵可说是红得发紫，教练安子英整天陪着她转，真真是形影不离。罗美婵当然比自己更年轻，更有天分；而且模样白净，宛如一枝江南的茉莉；但安子英是早就对自己有好感的，队友们在私下开了多少玩笑啊！可决定出国名单时，安教练却无情地把自己刷下了。好几天里，都不跟自己说话，只是在机场告别时，他来到自己身边，悄声地但却是很严肃地对自己说：“春丽，要是我们这回再次夺冠，回国后我将要同你谈一次话。”什么话呢？……计春丽不敢想下去了。她倒想起刚才罗美婵一拍定局后，激动地跑到安子英的面前，流着眼泪，简直是被安子英拥抱在怀里。

算了，一切都不必想了，不必提了。23岁。人梯。队友们的玩笑。鲜花。拥抱。军功章。真的是“你一半我一半”吗？

西屋的电视里改成了歌曲，是著名歌剧演员柳石明正演唱《新星赞》：“雷雨后的天空，升起了一颗新星，它是异彩闪烁的宝石，瑰丽的光辉透过了云层……”新星啊，新星！

就在充满阳刚之气的《新星赞》里，计春丽决

合同初稿，要他修订和打字。6000多字，小盛开了一个夜车，完活！经过高级法院经济庭复审合格后，小盛的事务所可就出了名。打那以后，他不必骑自行车到处乱跑了。

不过找上门来的活儿都是急茬儿的。话说回来，活不急，人家也不来找他啊！

所以，今天小盛接待了两名慢条斯理的主顾，他倒觉得新鲜了。这两名主顾，一男一女，一老一少。男的名片上印着：“开达公司副经理孙有为”，女的通报姓名是关小梅，没说是干什么的。

孙有为够厉害的，一坐在沙发上便开口问道：“你这里就一个人？一个人也起名叫事务所？”

小盛点点头，脸有点红。

“有国外情报咨询业务吗？经济方面的。”

“有。”小盛回答得挺干脆。

“美国股市暴跌的情况知道吗？”

“略知一些。”

“那好，你说说，昨天华尔街开市以后，道琼斯20种蓝筹股票的工业平均指数，下跌了多少？”

小盛有些纳闷：这不是存心考我吗？他立即答道：“跌了47.2。后来出现反弹，收市时升了4点。”

孙有为不再问了，从皮包里掏出一份电传稿，

对小盛说：“请你把这份电传稿先译成英文，用电传发往旧金山。明天一早，我们派人来取回底稿。”

说完，他立起身就要走。小盛拦住他说：“您别忙，我立刻就给您办。”

“我可没时间等，你需要几个小时啊？”

“这倒难说。不过，我试试看。您坐稳，先喝杯茶。”小盛很快地给孙有为和关小梅各倒了一杯茶。“铁观音，您欣赏么？”

撂下茶杯，小盛进了套间。他立刻变成一个上足了弦的跑表，嘀嗒嘀嗒，高度紧张地干起来。他把电传稿译成英文，做电传纸带，呼叫对方，向对方发电，最后收到对方确认收报无误回号，整个过程，只有11分钟。他走出屋，把回号交给孙有为，收费，开好发票，又是只用了1分钟。

孙有为看看表，满脸狐疑的样子。他摊着手说：“不行，我还得看看你的译文。”在一旁的关小梅，转过头去窃笑了。

小盛把电传译文拿来，孙有为皱着眉看了半天，也未发现破绽，却是又提出问题说：“今天是碰巧了吧，这么顺畅！”

“我这部机子一直顺畅，回号从未超过一个小时。”

“你里屋有个助手？”孙有为站起身，想往套

间里冲。

“算了吧，孙经理。”关小梅拉住了孙有为。

“眼见为实，耳听为虚。我让您到这儿来看看，服了吧？这儿是一个人，连译电带回号11分钟；咱们那儿是四个人，电传机老说‘有毛病’，怎么回事呢？”

孙有为不吱声了。关小梅却转身问小盛说：“业务怎么样？还要发展吗？”

“当然，我想添个助手了。”

“要是有个人从单位里离职，到你这儿来干，行吗？”

“那得看是什么人。”

“27岁，外语学院毕业，从事你这类工作已经三年，不过呢，是个女的。”

“那——可以考虑。”

“好，以后咱们再谈。”关小梅一下子显得快活起来，怂恿着孙有为走了。

小盛把客人送到门口。在走出十几步路后，关小梅回过头来，对小盛含意深长地、甜甜地一笑。

小盛困惑起来，呆呆地、呆呆地……突然，他好象领悟了什么，他下意识地想追过去，可关小梅已同孙有为上汽车了。

（原载《人民文学》1988年第3期）

桃花三月天（外三篇）

鲍 昌

他来了，正是桃花三月天。

他入了梦，也在桃花三月天。

桃花很盛，庭院很深，整天里没几个人来往，
花瓣便幽幽落在地上。

那张脸正象一朵桃花，因为羞怯而时常发红。
黑布鞋，白线袜，朴素的蓝布大褂，只知道干活，
低头干活。

墙壁太古老了，缀满暗绿色的爬山虎。房屋也
太古老了，朱楹丹柱的漆皮大都剥落，只有隶书的
楹联仍很清晰：“纵老岂容妨痛饮，抱病仍未废新
诗。”

抱病的人真老了，七十个春秋织在花白胡须里。
酒使他忘记一切——东瀛留学，武昌首义，北伐星
霜，内战烽火。酒也使他愤恚一切——妻妾不和，
儿女不肖，家计日窘，国运日衰。

只有桃花能解酒。他爱桃花，一如晚生的女
儿。

夜阑人静，青灯如豆。她跪在藤椅前为他捶腿，他在幽光中攥着诗集睡去。

室内是燃着一支芭兰香吗？但它比不上桃花的清香。

作为他的儿子，他也爱着桃花，一如自己的恋人，在暗中，在心上。

只有一次，他在月色凄迷的后院里截住她，吻了一下那温香的、迷人的花瓣。震惊、恐惧、羞涩，使这样的机会永远失去了。

深深的庭院啊，深深的怀念。只要当时自己有更多的勇气，桃花是不会失去的。

权势者总会有偏见，嫉妒者又会造流言，惟有那质本无瑕的不幸者，知否不幸就在眼前呢？

庭院里又滋出了小草，紫红的桃蕾又将绽开粉颊，但古都的郊壘已经响起了炮声，这一切都化为春梦。

一个哀婉的、缠绵的梦，一个漫长的38年的梦。

梦醒了。他来了。但他又被扯进新的梦里。

看见了新的桃花似的人面，却不见了旧日里盛开的桃花。

听见了几十台缝纫机哗哗地响，却失去了蝉声悠扬的寂寞庭院。

岁月太飘忽，人生也太波折了。他回讯那桃花

是否已碾为香尘，看到的却是一双双抱歉的眼睛。

可是这一双双抱歉的眼睛，又迸射出异常的热情：“请问，您是从哪里来的？”

眼眶发湿了。他用呓语一样轻的声音说：“台湾。”

不速之客

不速之客总会引起主人惊异的。她使他惊异了。

白色乔其纱的连衣裙，有如结婚的礼服；从TAXI里走出，把香气带进开着石榴花的小院。

脸还是那么白，嘴还是那么红，眉还是那么弯，眼还是那么亮。一串轻脆的笑声，象是互相撞击的ccb。

他戴着深度近视镜，蓦然间没有认出她，可最后还是认出来了。

内蒙乌拉特前旗的风沙，没有把兵团的白兰花吹枯萎了。白兰花还有着风采，只是眼角处轻微的鱼尾纹，显露出生活和欲望的疲倦。

“你过得好吗？”她点上香烟说。

“好，好好。”他还那么口吃。

从书桌上堆着的学生练习簿，她猜出来他现在的职业。但书桌旁有两个中学生正在抄写被分解了

的汉字字形，她产生兴趣了。

“这是你的发明？”她问。

“在……在在编——”他一口吃脸就红，“编一部三……三笔划查法的新字典。”

多么艰苦的劳动！要把每一个汉字分解开，分解成最基本的三笔划。她回想起在内蒙荒原上收糜子。他望着野地里被风吹动的转蓬，豪迈地说：

“好……好男儿志……志在四方。”

“那么你——听说是……是歌星了？”他反问她。

这句话象一柄利刃，刺进自尊的心。“哦，你是听说的，你没在电视上看见过我，是吧？”她的嘴唇哆嗦起来，变成一只激怒的母狼，“不错，我是地下歌星，业余歌星；歌舞团不录用我，音协不吸收我。可是我比他们有钱！我有听众！我的盒带一卖百万盒，录一个盒带两万块。他们，他们怎能跟我比？”

“你，你变了！”他想起20多年前，荒原里的白兰花那样娇嫩。

“你也变了。你不是志在四方吗？”

“我……我……我志向没变，没变。我给孩子们造……造福，我……我很充实。我才不……不希罕金钱、美女，我……”

她那纸糊的自尊心，完全坍塌了。她知道，一

一旦踏上分歧的小路，时间愈久，愈不能回头了。

内蒙古的《爬山调》啊！（今天她有时还在电声乐器伴奏下唱的）当年是多么动人：

城墙上跑马掉不回头

思想起从前啊我的眼儿抖

她起身告辞。本想赠给他的支票没有拿出来。
是的，她早听说了他的事业，她想有所帮助，来求得自我的一种心理平衡。

没必要了。清白是他最大的财富。

“你的词典出版时送我一本！”

他点点头，把她送进TAXI。

TAXI开走。阴山再次出现。在糜子秀穗的地方，转蓬在原野里漂泊着。糜子和转蓬，都听过凄楚的《爬山调》的。

思想起从前啊我的眼儿抖

月亮和星星

他睡在外屋。她睡在里屋。他已经睡熟，她却一直不能阖眼。

房间的门已插上。但心上的门，关不上了。

他还是那样。钢板硬汉，身子骨精瘦，只是衣服土气，有山里人的怯味。

命运就是命运。命运把人聚在一起，又叫人分

开。把人分开了，又聚在一起。

家乡的山水，多叫人留恋！甜甜的刺莓送到嘴里，该不会忘记孩子时的“过家家”吧！

酸枣刺、圪针尖，上山下山一裤管。你，忘记一同上学的时光了吗？

山里的姑娘是害羞的。可是，俺让你抱了，亲了。那天，云很白，天很蓝，大山静得可怕。

谁也解释不清这以后的事：你留在山里，俺嫁到城里来了。

谁也会说这是奇中的奇：在同一月里，你的媳妇难产死了，俺的丈夫工伤死了。

这真应了家乡的一句谚语：“雁孤一世，燕孤一时。”雁和燕都孤了。

俺想起这谚语，俺的心就发颤。在白云洗脸的山顶上，你想过孤栖的小燕吗？

蓝蓝的夜，月亮走，星星也走。只有孤独的小燕没地方停留。

你会想的。你不会不想。但是你想过后又不想了。你变了，变了。

你来到俺家，脸色那么古板。你说：“俺是来办公事的。咱村里的服装厂垮了，没技术，没销路，需要你们市里的大厂拉一把。你给说说情吧，小燕妹子。听说你守了一年寡，快同你们副厂长结婚了。”

哥，酸枣刺扎进心，都没有这句话叫人疼啊！

俺不管你大雁怎么样，俺小燕是不想“孤一世”的。蓝蓝的夜，月亮走，星星也走。星星要跟月亮走。

这时月光照进窗户，照在婴儿的头发上。那头发被泪水润湿了。

这时房门被悄悄拉开。她静静地站在月光里，听他梦里热情的呢喃。

泪水终于润湿了他的胸脯。他睁开眼，一动也不敢动。只有挤压鲜血的心脏，嘭嘭嘭急响。

“俺学会了技术，俺要退职，回去帮助乡亲。
哥，你——”

粗壮的手抚着她的头发。那头发很香，就象故乡的山月季。

没有声响，许久许久。在蓝蓝的夜空上，月亮走，星星也走。

背

年轻的女医生问她：“你的腰是怎么拧的？”
她脸红着，吭吭哧哧地说：“我背我‘老头’来着。”

真有意思！56岁的妻子忽发奇想，在家里把61岁的丈夫背在背上。干什么呀这是？——女医生掩

口一笑。

——你有权利笑的，孩子。因为你太年轻。那场战争爆发时，你妈妈比现在的你还小。你刚从医学院里毕业吧？孩子。

——哦，你使劲吧！我那时在战场上也学会了推拿。这样，由近心端向远心端推摩，前推三次，带回一次，对，对！

炮打的越来越近了，空气中充满了焦糊味、硫磺味和奇特的臭味。反穿插没有成功，高地上有肉搏的呼喊。石片、弹壳全在飞，我看到敌人的钢盔一闪亮，倒下去，又闪亮，又倒下去……

什么都看不清了，一片昏暗。他侧着身子摔倒，草上的露珠立刻变成红的。我不知哪儿来的勇气，我去背他。啊，我背起来了，背起来了！别看我个子小，那年我19岁，过鸭绿江时，18岁。

——可不，那年你19岁，我23岁了。我什么都记不得，只有摇摇晃晃的感觉。后来我知道，你背了我二里远，又走，又跑，又滚，又爬。你这“刘三姐”的后代，哪儿来的力气？哦，小大夫，你还会针灸啊！这正是她的拿手戏，扎肾俞、委中、人中都行。她常给别人治腰伤，现在轮到自己了。

年轻的女医生消了毒，定了穴，捻转三指进针了。糟！刺中痛点，她的身体一哆嗦。

——没关系，扎吧！现在离开了痛点，你扎吧！你要勇敢些，孩子。你要是经过一次战争，就好了，什么都不怕了。

——可不，战争是人生的洗礼。战争中的一年，等于平时的十年。孩子，你知道为什么我把老伴送到你这里来看腰吗？在那场战争中，我的老伴背过我，我又背过你死去的伯父。人生就是这样：你背我一段，我背你一段。当然，也有的不想去背人，只想要人背的，他们未必活得舒畅。我说的这些，你都懂吗？孩子。

留针的时间里，女医生认真地听着。她再不会掩口而笑了，不会了，不会了！她退了针，把一切收拾好。临出病房前，深情地唤了声“伯父！”“阿姨！”

女医生走了。他搬个圆凳，坐在她的跟前。他握住她的手，互相默默地对视着。

一种慰藉，一丝微笑。走廊里有小护士的格格笑声，他们却回想起过去的故事。

（原载《人民文学》1988年第3期）

插 图

孟伟哉

钱处长夹着公文包，回到家里，发现他25岁的儿子小敏正在画一张画。他知道儿子本不会画画，这怎么回事？他走上去一看，果然画得十分拙劣，画面上的那个人完全不合人体比例——躯干正常，头脑小得象个小蒜头。

“唉！这画的算什么？”钱处长放下公文包，又摘帽子和脱大衣。

小敏一笑，说：“爸爸，我这画的就是您呀！您怎么看不出来？”

“胡闹什么！”

“真的，您瞧——”小敏用铅笔指着图画下方写的一行字，将图画递过来。

图画上写的是“父亲的思想史插图之一。”钱处长看罢，惊问“你这是什么意思？”

小敏玩着铅笔，身子靠在沙发上，忽而机敏地掸掉自己棕色皮夹克上的一星烟灰，说：

“这意思就是说：您多年没有头脑，不用自己

的头脑思考，没有自己的思想，而现在刚有了一点点头脑。”

钱处长嘴噙一笑，把图画举到窗前：“是这样吗？”

“是的。”小敏站起来，吸燃一支烟，侃侃而谈，“我刚刚看过您的一些文稿，什么总结啦、报告啦、自我检查啦、在报纸上发的短文啦，统统都是人云亦云，非圣人之言不敢言，没一点儿自己的东西，完全看不到您的个性，只有那么一种虚幻的共性，真是可悲！当然罗，如果从全世界的角度说，整个中国仿佛只有一个头脑在思考的那种年代的那么一种特点，也可以算一种个性，但那岂不是太不幸、太痛苦了吗？您还记得吗？从我记事的时候起，就常常听您讲‘对对口径’、‘查查提法’。”

钱处长听完儿子的话，又瞧瞧那图画，沉吟着点点头，长时间无语。

第二天一早，小敏还没起床，钱处长就来到儿子屋里，也交给儿子一幅画。画的标题是：《儿子的成长史插图之一》。

小敏从被窝里伸出肌肉发达的手臂，举起那画一端详，不禁大笑了：

“爸爸，您把我的脑袋画得象地球仪那么大，而身子画得象一支日本的女式铅笔——这太不够意思了；还有，我的脚呢？”

钱处长习惯地嘴一笑，说：“你不是说我有了小蒜头那么大的一个头脑了吗？这画就是我对你的观察与思考。”

（原载《小说界》1981年创刊号）

三四一十二

孟伟哉

第一章

“老王，我说清楚，中央发了十二条准则，咱得执行。我们这次来检查工作，生活上不搞特殊化，不能搞特殊化。”

“是是。你们不正好十个人吗？十人一桌，四菜一汤，会议标准，这总可以吧？”

“对，就这样，就应该这样。哈哈……”

第二章

“老王，你怎么给我们弄到单间来了？在大厅里也可以嘛！”

“是这样，我考虑，你们是来检查工作的，也许在吃饭当儿要谈点儿什么；所以，所以……这么着不是方便些吗？嘿嘿！”

“也好。就这样吧！”

第三章

“老李，这顿饭吃得怎么样？”

“老王这主儿可真有他的，——三四一十二！”

“你讲什么鬼话哟！”

“噢！头儿，您没有发现他在每个盘子里放了三个菜吗？”

“你瞎嚷嚷什么！我没注意这个。我只看到他按一般标准放了四个盘子。”

“那个鸡汤您也没留心？”

“汤又怎么了？”

“一只鸡，十条大腿呀！”

“天方夜谈！尽说疯话。只有两条腿的鸡，哪有十条腿的鸡？没听说过！”

“头儿，我可是真留意了，咱十个人吃了四条，汤钵里还剩六条。”

“我只知道我吃到了一点儿鸡肉，是腿是翅膀我可没有管。为什么还剩六条呢？你数啦？”

“是的，我数过，哎，最重要的是，我看到老张、小刘他们情绪不对——”

“情绪！他们情绪怎么啦？”

“那六条腿就是他们剩的。他们不吃。互相交换眼神儿，不高兴。我担心他们成为咱这个检查团里的检查组！那可就麻烦了……您想……”

在远离北京的地方

孟伟哉

骤雨初霁。县革委会主任赵万古，站在楼顶上，反剪双手，口衔香烟，极目远眺。

这古老的小县城，在地平线上仿佛一艘古代的大木船，太阳一照，是一个灰影子。它，离上海6000里，离广州7000里，离北京8000里，距省城算最近，1200里。

拢共12个房间的两层的县革委会办公楼，是城里最大最高的建筑。一年四季，每天吃过中饭，赵主任总要上这楼顶漫步一番。在这楼顶上，他一眼看到唯一的一条300米长的大街两头，能见度好的时候，可以看到全县的一半领土。多少次，他站在这里，居高临下，对什么局长啦、科长啦发出指示和命令呵！在这小小的楼顶上，他最充分地意识到他是全县之首脑，最完美地享受着指点江山、掌握万众的权威感。

自从“四人帮”倒台以来，赵主任渐渐不舒展了，什么真理标准的讨论啦，经济体制的改革啦，

干部终身制的废除啰，他反感透了，全身的细胞都愤怒了。“……哼！这个县我说了算！什么他妈的解放思想，我这个县就不解放，就要顶住！……”

他踱着方步，正这么想着，突然，一束炫目的光华射进他的眼帘。他看到，一个姑娘打花伞，穿红裙，足登绿色高腰雨靴，另一手提着黑色人造革衣箱，正走到他的下面来。这一看不要紧，他心里窝着的火出来了：“娘的！这就是解放思想解放出来的，我县里居然也有人敢穿这号裙子。不行！老子今天要抓这个典型！”他火气攻恶气，恶气裹火气地大喊：

“喂，你！——”

姑娘一惊愣，抬起头看看，不明究竟，惶惑地又环顾自己的前后左右。

“装什么蒜，叫的就是你！”

姑娘眨着眼：“我怎么了？”

“怎么？谁叫你打这种伞？谁让你穿这号裙子？”

“谁？我自己呀！”

“你自己？伤风败俗！你到这院子里来！”

姑娘以为碰到了精神病人，收起花伞，转身疾跑。

赵主任也转身下楼，追出门来，连喊带追，风驰电掣。不料，由于他只看猎物不看路，竟跌进了

街上一个污水坑……

姑娘停下一步，喘息着向迎面的来人：“同志！追我的那个是谁家的疯子，也不管管。”

“嗨！你说什么，他是县革委会的赵主任，你不认识？”

“他就是赵万古？”姑娘大惊，气得发抖，“一会儿他追过来请你告诉他：他半年前续娶的妻子是我年轻的堂姐。这箱子里都是他写信让我给他们买的进口涤纶衣服。我不认识他，永远也不想认识他，现在就回省城去了！”姑娘说罢，怒不可遏，把箱子投进又一个污水坑……

（原载《小说界》1981年创刊号）

狗的死刑

从维熙

那条细腰、尖嘴的军犬“阿利”，并没意识到它面临着灾难，但是站在黑狗旁边四个被揪来陪斗的老头儿，却有点忐忑不安。他们谁也不知为什么要审判这条狗，更不晓得为什么把他们拉来陪斗。

“奇怪吗？我们‘砸烂公检法兵团’经过内查外调，终于查清楚了，”兵团头头秦司令一只手叉着腰，另一只手摇着一把破芭蕉扇，驱赶着他那条缠着药布的伤腿上吮血的苍蝇，说，“你们这四个牛鬼蛇神，和这条狗的罪恶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比如：为什么叫我们国产狗去里通外国？又为什么让这条杂种狗来劳改农场？交代吧！”

“牛鬼蛇神”中的“牛”，是北京附近某地训练军犬的科长。他不亢不卑地说：

“为了优选良种，我们让它的母亲同德国狼犬交配，有了这条小‘阿利’。这是为了提高军犬的格斗威力。”

“鬼”的身子虽然弓得象个“？”号，话里可

明显带着火药味：

“这条‘阿利’，也真是瞎了眼睛，怎么咬坏了秦司令的小腿肚呢？！我把它从军犬队带来农场的几年中，它曾追捕过七名越狱的逃犯，为劳改工作立过大功……”

“蛇”的腰板挺得笔直，象一根绷紧的弓弦。他粗声大气地说：

“狱政科长的话一点也不假，‘阿利’给我这个管果园的队长帮过大忙呢！它对偷公家苹果、蜜桃的小偷，决不口下留情！”

“神”是这个劳改场的场长，他接过“蛇”的话岔，顺水推舟地问道：

“秦司令，你……不，您要是不去果园伸手摘桃，‘阿利’何至于咬伤您的腿肚——”

“住口——”秦司令猛然跺了一下脚，伤口被震破了，血一下渗出药布。他把扇子狠狠向“牛鬼蛇神”面前一摔，吼叫道，“你们这些走资派，竟然包庇里通外国的‘阿利’，你们屁股坐到哪儿去了？这条狗从血统上看，从表现上看都是反革命。你们既然不认罪，对不起，都挂上大牌子去刑场‘陪绑’！”

片刻之后，“牛鬼蛇神”胸前都多了一块20公斤重的大铁牌。四块大铁牌上分别写着：“里通外国的牵线人”、“里通外国的辩护士”、“里通外

国的支持者”、“里通外国的保护伞”。细细的铁丝，勒进四个“老公安”的脖子上……

他们和那条“阿利”一起被带进果园，刑场置在秦司令伸手“摘”桃的那棵树前面。“牛鬼”为一伍站在狗的左侧；“蛇神”为另一伍站在狗的右侧。可怜的“阿利”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枪声就响了；它——痉挛着身子，离开了它所不能理解的世界。

血，溅到秦司令的身上。人们发现了一个奇迹，原来狗喷出来的血，比他伤口上流出的血要红得多……

猫的喜·剧

从维熙

1980年严冬腊月的深夜，那只被圈在五楼阳台的灰猫，“嗷嗷”地叫个不停。

这扰人清梦的哀鸣声，使整个居民楼都心神不安。第二天，17户居民先后找到居委会去质询，但人们终于谅解了这颗痛苦的灵魂，因为猫的主人的妻子已出走，他，是个鳏夫。

不久，猫的主人吐故纳新，娶来一位新的妻子。新婚之夜，正逢寒流袭来，风吹电线发出的声响，如同一个巫师吹着千万把口哨，再加上猫的凄厉叫声，使人神经都为之颤栗。可是善良的人们又寻找理由谅解了这颗幸运的灵魂：新婚之夜嘛，新郎一定是忘记了整个世界，何况猫乎？！

猫的主人的蜜月期已经过去了，这只灰猫依然被拴在阳台的铁栏杆上；在寂静的冬夜，它依然发出哀叫……

居委会的一位妇女干部带着17户居民的意见，终于叩开了猫的主人的房门。一个斯文的中年人走

了出来，他是精神病医院某科主治大夫A君。

“我代表群众向你提点意见！”

“欢迎。”

“那只灰猫，夜里叫得人心焦，它太冷了。你能不能让它进屋。”

“屋里没有耗子，为什么要放进屋来？”

“那你为什么养它？”

“万一楼里有了耗子呢？！”

“那你也不能让它冻得嗷嗷乱叫嘛！”

“猫又没到别的阳台上去乱叫，它生活在我的居住空间里。”

“你这位同志怎么不懂人情道理，17户居民对你都有意见。”

“是不是他们都有精神病？”

“你……还算个医生？”妇女干部终于发火了，“现在提倡精神文明，你却连一点普通人的感情都没有，怎么能给别人看病。我找你爱人去评评理。”

“她走了。”

“她……到哪儿去了？”

“法院。”

“去法院干什么？”

“单方面提出离婚。”

“为什么？”

“我也琢磨不透。”A君垂下头，有点感伤地

说：“论地位，我是一个主治医生；论工资，三位数。可她们都背叛了我。”

“我搬来这里以前，已经离过三次婚了，这……算是第四次……女人都是水性杨花……”

妇女干部狠狠地瞪了位一狠，车转身走了，回头教训这位鳏夫说：

“你别诬蔑我们妇女，最好你用X光透视一下你那颗心，看看它是不是肉长的？”

猫还是彻夜地叫着，直到暮冬之夜，有一只公猫在楼下叫春，那只受尽欺凌的灰猫，用尽力气挣脱绳子，从五层楼阳台上的下水管道上溜了下去，寻找它的爱情去了。

A君又当了鳏夫，不过，他不知从哪儿又找来一只黄猫，把它照旧拴在阳台的铁栏杆上……

（原载《小说界》1981年第2期）

爱的墓园

从维熙

冬天，它被冷风吹得端肩缩脖，那疙疙瘩瘩的藤条，就象是僵死的老人一条条外露的青筋。夏天这枯树又活了过来，捧出一串串翡翠色叶片，这些叶片编织成一把大绿伞：就象姑娘的长长筒裙，一直快拂到了地面。

这棵伞槐究竟有多大的树龄了？这无关紧要。但它有着很高的实用价值。有一天，制革厂的孟老师傅下中班时，赶上了一场雷暴。他忙不迭地跑进这棵伞槐里去躲雨，他“啊”地惊叫了一声，又立刻钻了出来。借着雷暴闪光的一霎，他看见一张漂亮秀气的脸蛋，他究竟在哪部电视剧里见过她，孟老师傅记不清了，反正她是个不无名气的女演员；至于那个男人，当时正好背对着他，孟老师傅没看清他的面孔。他冒雨往家里跑，边跑边骂着自己是“老糊涂”了。

里说是人老珠黄，孟老师傅凡心并没褪尽。他每次下中班经过这棵伞槐时，都情不自禁地向伞槐

下扫视两眼。不看不要紧，一看还真有收获：那姑娘总穿着的那双白皮凉鞋，出自于他们制革厂，他不觉着惊奇；那男人穿着的皮鞋，每次都更换款式。棕色的，米色的，黑色的，带盖儿的、带漏眼儿的、三接头的……他娘的，这小子是鞋店经理的儿子吧！不然怎么会不断更换鞋子穿呢！马科斯夫人伊梅尔达才有200多双皇后鞋，孟老师傅已经在伞槐下发现过18双不同式样的男人皮鞋了；虽说这数字远不及“夫人”鞋数的十分之一，在中国已经是非常可观了。

孟老师傅觉得这是偷艺的最好契机，便常常坐在伞槐对面的长椅上，偷偷画下这些皮鞋的式样，以便带回厂子去，增强厂内皮鞋在市场上的竞争能力。可是他画了几张鞋样之后，发现了一个奇迹：这个男人穿的皮鞋型号有大有小，鞋帮有宽有窄，鞋底有肥有瘦。他娘的，难道这鞋店经理的崽子，多肥多瘦，多宽多窄，多长多短的皮鞋他都能穿？

？

？

三回之后，他失去了对皮鞋描样的兴致，开始琢磨躲在伞槐下露出的白皮凉鞋。她是个什么电视剧里的演员？她名儿叫什么来着？孟老师傅暗骂自己记忆力衰竭得太早，无论如何也回忆不起她叫啥样的一个名儿。

终于有一天，电视屏幕为孟老师傅恢复了记忆功能——电视台重播了神话剧《白蛇传》，他一眼就认出来她就是扮演对爱情忠贞不渝的白娘子——白素贞的演员。他“叭”地一下子把电视关闭了，心里又苦又涩。

“唉！好一个坚贞的白素贞！”

孟老师傅从此绕路而行，躲开伞槐里的另一个舞台……

（原载《北京晚报》1986年6月11日）

尾 巴

汪曾祺

人事顾问老黄是个很有意思的人。工厂里本来没有“人事顾问”这种奇怪的职务，只是因为他曾经做过多年人事工作。肚子里有一部活档案；近二年岁数大了，身体也不大好，时常闹一点腰酸腿疼，血压偏高，就自己要求当了顾问，所顾的也还多半是人事方面的问题，因此大家叫他人事顾问，这本是个外号，但是听起来倒象是个正式职称似的。有关人事工作的会议，只要他能来，他是都来的。来了，有时也发言，有时不发言。他的发言有人爱听，有人不爱听。他看的杂书很多，爱讲故事。在很严肃的会上有时也讲故事。下面就是他讲的故事之一。

厂里准备把一个姓林的工程师提升为总工程师，领导层意见不一，有赞成的，有反对的，已经开了多次会，定不下来。赞成的意见不必说了，反对的意见，归纳起来，有以下几条：

一、他家庭出身不好，是资本家；

二、社会关系复杂，有海外关系，有个堂兄还

在台湾，

三、反右时有右派言论；

四、群众关系不太好，说话有时很尖刻……

其中反对最力的是一个姓董的人事科长，此人爱激动，他又说不出什么理由，只是每次都是满脸通红地说：“知识分子！哼！知识分子！”翻来复去，只是这一句话。

人事顾问听了几次会，没有表态。党委书记说：“老黄，你也说两句！”老黄慢条斯理地说：

“我讲一个故事吧——

“从前，有一个人，叫做艾子。艾子有一回坐船，船停在江边。半夜里，艾子听见江底下一片哭声。仔细一听，是一群水族在哭。艾子问：‘你们哭什么？’水族们说：‘龙王有令，水族中凡是有尾巴的都要杀掉，我们都是有尾巴的，所以在这里哭。’艾子听了，深表同情。艾子看看，有一只蛤蟆也在哭，艾子很奇怪，问这蛤蟆：‘你哭什么呢？你又没有尾巴！’蛤蟆说：‘我怕龙王要追查起我当蝌蚪时候的事儿呀！’”

（原载《百花园》1983年第4期）

陈 小 手

汪 曾 祺

我们那地方，过去极少有产科医生。一般人家生孩子，都是请老娘。什么人家请哪位老娘，差不多都是固定的。一家宅门的大少奶奶、二少奶奶、三少奶奶，生的少爷、小姐，差不多都是一个老娘接生的。老娘要穿房入户，生人怎么行？老娘也熟知各家的情况，哪个年长的女佣人可以当她的助手，当“抱腰的”，不须临时现找。而且，一般人家都迷信哪个老娘“吉祥”，接生顺当。——老娘家都供着送子娘娘，天天烧香。谁家会请一个男性的医生来接生呢？——我们那里学医的都是男人，只有李花脸的女儿传其父业，成了全城仅有的一位女医人。她也不会接生，只会看内科，是个小姑娘。男人学医，谁会去学产科呢？都觉得这是一桩丢人没出息的事，不屑为之。但也不是绝对没有。陈小手就是一位出名的男性的产科医生。

陈小手的得名是因为他的手特别小，比女人的手还小，比一般女人的手还更柔软细嫩。他专能治

难产。横生、倒生，都能接下来（他当然也要借助于药物和器械）。据说因为他的手小，动作细腻，可以减少产妇很多痛苦。大户人家，非到万不得已，是不会请他的。中小户人家，忌讳较少，遇到产妇胎位不正，老娘束手，老娘就会建议：“去请陈小手吧。”

陈小手当然是有个大名的，但是都叫他陈小手。

接生，耽误不得，这是两条人命的事。陈小手喂着一匹马。这匹马浑身雪白，无一根杂毛，是一匹走马。据懂马的行家说，这马走的脚步是“野鸡柳子”，又快又细又匀。我们那里是水乡，很少人家养马。每逢有军队的骑兵过境，大家就争着跑到运河堤上去看“马队”，觉得非常好看。陈小手常常骑着白马赶着到各处去接生，大家就把白马和他的名字联系起来，称之为“白马陈小手”。

同行的医生，看内科的、外科的，都看不起陈小手，认为他不是医生，只是一个男性的老娘。陈小手不在乎这些，只要有人来请，立刻跨上他的白走马，飞奔而去。正在呻吟惨叫的产妇听到他的马脖子上的銮铃的声音，立刻就安定了一些。他下了马，即刻进产房。过了一会儿（有时时间颇长），听到哇的一声，孩子落地了。陈小手满头大汗，走了出来，对这家的男主人拱拱手：“恭喜恭喜！母子平安！”男主人满面笑容，把封在红纸里的酬金

递过去。陈小手接过来，看也不看，装进口袋里，洗洗手，喝一杯热茶，道一声“得罪”，出门上马。只听见他的马的銮铃声“哗棱哗棱”……走远了。

陈小手活人多矣。

有一年，来了联军。我们那里那几年打来打去的，是两支军队。一支是国民革命军，当地称之为“党军”，相对的一支是孙传芳的军队。孙传芳自称“五省联军总司令”，他的部队就被称为“联军”。联军驻扎在天王庙，有一团人。团长的太太（谁知道是正太太还是姨太太），要生了，生不下。叫来几个老娘，还是弄不出来。这太太杀猪也似地乱叫。团长派人去叫陈小手。

陈小手进了天王寺。团长正在产房外面不停地“走柳”。见了陈小手，说：

“大人，孩子，都得给我保住！保不住要你的脑袋！进去吧！”

这女人身上的脂油太多了，陈小手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总算把孩子掏出来了。和这个胖女人较了半天劲，累得他筋疲力尽。他迤里歪斜走出来，对团长拱拱手：

“团长！恭喜你，是个男伢子，少爷！”

团长呲牙笑了一下，说：“难为你了！——请！”

外边已经摆好了一桌酒席。副官陪着。陈小手

喝了两盅。团长拿出20块现大洋，往陈小手面前一送，

“这是给你的！——别嫌少哇！”

“太重了！太重了！”

喝了酒，揣上二十块现大洋，陈小手告辞了。

“得罪！得罪！”

“不送你了！”

陈小手出了天王寺，跨上马。团长掏出枪来，从后面，一枪就把他打下来了。

团长说：“我的女人，怎么能让他摸来摸去！她身上，除了我，任何男人都不许碰！这小子，太欺负人了！日他奶奶！”

团长觉得怪委屈。

（原载《人民文学》1983年第9期）

今夏流行明黄色

刘心武

猛不丁觉悟过来，已经晚了！

珊瑚急匆匆地跑过几个自由市场，最后总算在秀水东街那儿买到一件连衣裙，全黄色！黄得扎眼！

她穿着它去赴约会。

“我差点没认出你来！”男朋友上下打量着，眉毛飞上去。

“你没想到我也能弄着一件吧？唉，都怪我小病了一场，才半拉来月，跑到大街上一看，嗨，时兴上这号亮黄亮黄的了！怎么样，够派吧？”

“嗯——”男朋友的眼光分明不怎么能赶上趟。

穿着那连衣裙去上班，刚一进财会科，几位女伴就围了过来。

“哟，你这不对劲儿，眼下时兴的是明黄，不是这号杏黄！”长着一双丹凤眼的吴淑丽警告着她。

“当年不是只有皇上家才能用明黄色吗！这年

头，个个姑娘都想当女皇了！”韩大姐一边叹息着。

珊珊不计较韩大姐的评语，可淑丽的话却让她全身冒汗。

回到家，妈妈责问她：“怎么刚穿两天的新衣服，就让你这么一卷巴扔到了一边？”

“您懂什么！它黄得不对！”

妈妈耸耸肩膀。这年头，姑娘们竟敢一身黄地摇来摆去。她当姑娘那阵，连“黄”字也不敢说哩。“你这人真黄！”那就离坏分子不远了。

再一次赴约，珊珊转着身子让男朋友看清楚：“是正经明黄的，不是错色的！”转完了，她指点着远近的黄衣姑娘向他宣谕：“瞧，不对，又一个不对，她们都没弄着正庄货，杏黄，多怯！浅黄，太嫩！土黄、老气……”

男朋友想表现一下独立思考能力：“我觉得柠檬黄不错！”

“柠檬黄？！还桔子黄呢！”

珊珊得意地把明黄色穿到了财会科。吴淑丽头一个尖叫起来：“新潮！这回真新潮了！上下分开两件套。比那古古板板的连衣裙洒脱多了！”

珊珊正笑成一朵花，淑丽凑到了她身前，没想到用手指头一捻她的料子，一双丹凤眼就“开了屏”：“呀！你这料子不对！如今时兴的是光面软缎，你这个——”

珊珊的笑容枯萎了。

再一次赴约，她把伸脖瞪眼的男朋友后背一拍：“你瞧哪儿呢？”

男朋友扭过头，一瞧：“你——我以为你还是明黄色呢，让我好找，满眼净是明黄色了！”

珊珊这天穿的却是一件淡紫色的连衣裙。

（原载《北京晚报》1986年7月10日）

新豆汁记

刘心武

杜雨生是我们商场的售货员，来商场五年，工作没得挑！可他业余钻研一门名目绕嘴的学问，报考科学院研究生，一家伙考上了！

眼看快下班了，杜雨生有点神秘地凑拢我说：“老赵，我求您帮点忙，当个见证人！”

这可把我弄懵了。见证人？！见证个啥呢？恰好这时候下班铃响了，杜雨生边挽着我胳膊往外走边说：“吃饭的时候，我跟您细说！”

他把我带进了一家专卖豆汁的小吃店！

见他一趟趟地端来了豆汁、辣咸菜丝、火烧和焦圈，我采取主动了：“你卖的什么关子？你不从实招来，我一口不吃。”

他呷了一口热豆汁，一本正经地说：“老赵哇，我那女朋友怕我变心，这几天跟我闹别扭呢，我得跟她起誓呀！”

我心里顿时不高兴：“敢情你早交上女朋友了，怎么这时候才跟我坦白！”

他诚恳地说：“不怪您官僚主义，是我一直跟您‘封锁消息’——她呀，认识您。她见我考上研究生了，这几天总说什么：‘我可配不上科学家。我琢磨了好几天，才想出这么个法子，我在您面前起个誓，您给作证，她就放心了！’

我觉得好笑，心里琢磨：“她是我们商场哪个部门的呢？”

杜雨生只催我吃东西，这小子还有更绝的：“快吃吧，完了您跟我看戏去！”

6点50分，我被杜雨生拉到了吉祥戏院门前，刚站定，就见他请过一位姑娘来——可不，她一准认识我，我倒真有点不敢认她了！

姑娘满脸通红，转身要跑，被他一把拽住了，只听他心急火燎地对姑娘说：“丽震，你别生气——我当着他给你起誓，就是我真的成了科学家，你一辈子是电车上的售票员，我也不变心！我这个心你要是信不过，你就问他：刚才我特意去咱们头回约会的地方喝了豆汁，这会儿又特意请你们来看《豆汁记》，就是为了把心掏给你——我要成了莫稽，你们就拿铁棒子打我好啦！”

我发话了：“丽娘，我看雨生是变不了心。不过你和雨生的约会，我怎么就一直没发现过呢？”

丽震绯红的脸庞上，一双水杏眼闪着幸福的光芒，娘操起拳头就往杜雨生背上擂：“你坏死了，坏

死了！谁让你暴露的？谁让你暴露的？”

杜雨生愉快地嘿嘿乐着，从兜里掏出三张票来，请我跟他们一块进去。

“爸，您回家吧，没您的份儿！”丽霞冲着我满脸娇嗔地说。

我让他们进去了。不过望望戏院门前的广告，心里不无遗憾，孙毓敏主演的荀派名剧《豆汁记》，那可是出充满人情味的好戏啊！

（原载《一分钟散文、小说选读》）

看 护

蒋子龙

孤傲清高的庄教授，终于耐不住寂寞，不觉忿忿然了。他是名牌大学的名教授，到国外讲学时生了病都未曾受到这般的冷落！高级知识分子名义上享受高级干部的待遇，可他这个“高知”怎么能跟对面床上的“高干”相比呢？人家床边老有处长、科长之类的干部侍候着，间或还有一两位年轻漂亮的女人来慰问一番。床头柜和窗台上堆满了高级食品，有六个小伙子分成三班昼夜二十四小时守护着他。医生、护士查病房也是先看那位财大势大的所谓王经理，后看他这个不是毫无名气的化学系教授，如果检查经理的病情用半小时，检查他最多用十分钟。他的床边总是冷冷清清，儿子在几千公里以外搞他的导弹，女儿在国外上学，只有老伴每天挤公共汽车给他送点饭来，为他灌上一暖瓶热水。系里更是指望不上，半个月能派人来探望他一次就很不错了。人一落到这步境地最没有用的就是学问、名气和臭架子。庄教授偏偏放不下他的身份，每天冲墙躺着，

对王经理床边的一切不闻不问不看。鬼知道这位是什么经理？现在“公司”遍地有，成千上万的大单位可以叫“公司”，一两个人也可以截起一块“公司”的招牌……

这一天王经理突然病势恶化，医生通知准备后事。他床边围着的人就更多了，连气宇轩昂的刘副经理也来了，他不愿假惺惺地用些没用的空话安慰一个快死的人。先沉默了一会儿，然后说了几句很实在的话，询问经理有什么要求，还有什么不放心的事情，他对垂死者提出的所有问题都满口答应。该说的话都说完了，便起身告辞，着手去安排经理的后事。看护王经理的人忽啦都站起身，撇下病人，争先恐后地去搀扶刘副经理，有的头前给开门，有的跟在身边赔笑，前呼后拥，甚是威风。刘副经理勃然大怒：

“我又不死，你们扶着我干什么？”

庄教授破例转过脸来，见孤零零的王经理奄奄待毙，两滴泪珠横着落在枕头上，他庆幸自己是“高知”不是“高干”。知识和钢笔到死也不会背叛他

（原载《深圳青年报》1986年6月24日）

找“帽子”

蒋子龙

这一下可叫金流傻眼了，他站在教育局大院中间的花坛旁边木呆呆、懵懂懂，象一棵落霜打蔫的老水仙。他本来就是立身无傲骨，遇事缺乏主见的人，这一刻他真想一头撞死在花坛的岩石上。同村的右派分子一个个全都摘帽改正，落实政策回到城里，只剩下他没人管，没人间。今天他来到原工作单位——教育局打问，组织科的同志一查档案，全局的右派分子全部改正落实政策回城了，可是记载右派名单的老册子上没有金流的名字，当初既没有给他戴过右派帽子，现在当然也就不用落实政策了。

“天哪，当初明明是把我打成了右派嘛！不然为什么要把我赶到农村去？”

“这我们就知道了。当初整你的人已经不在教育局了。”

20多年来，别人都把他看作是右派分子，他对这顶帽子既厌恶又害怕。可是如今这顶帽子对他来说，突然变得无比珍贵、无比重要了。却偏偏在这

时候右派的帽子飞走了，没有这顶帽子，他的名誉就得不到恢复、政策就得不到落实。往哪里去找到这顶得而复失的帽子呢？传达室的老王头看他可怜，走过来拍拍金流的肩膀，真心实意地对他说：

“你去找找老隋，求他给你证明一下。”

对，金流挨整的时候老隋是教育局的书记，他会证明自己是右派。金流打听了50个人，跑了50个地方，最后才在一家高级宾馆的小会议室里找到了老隋。没说上两句话，老隋就想起来了，眼前这个傻小子当时的确作为右派上报过，上面没有批。后来同右派分子一样待遇，送到农村去了。现在，老隋却不愿认这笔账，认了这笔账就等于往自己脸上抹黑，承认整错了人！于是老隋斩钉截铁地说：

“金流同志，我们没有把你打成右派分子，这是有档案可查的。”

金流又气又恼，还想辩解。老隋一挥手：“现在我有重要的会议，你没有什么政策要落实的，还是回去好好安心工作。”说罢，迈着方步，走到里间去了。

金流无可奈何地离开了宾馆，嘴里还在喃喃地咕哝着：“帽子，我的帽子……”

（原载《小说界》1982年第2期）

木 雉

林 斤 澜

50年代后期，我在圆湖村里“蹲点”，树立一天等于二十年，一步过渡到共产主义的典型，很招人参观。春天，来了十来个大学生，一个老师带着。这老师是刚毕业的留校学生，顶多是个助教吧。但农民分不清大学里的职称，反正助教也是老师，便戳着脊梁嘀咕道：怎么有这么个老师？还是大学老师？

他比他带的学生大个三两岁吧，可是按农民说，要“木”十岁，木就是不活份，见人不会说话，不知道打招呼。又说要“雉”十岁，雉是幼稚。

一天早上，我那房东在院子里浇水，巴掌大一块地上，正有新绿钻出来，不到两寸高，几个学生有的说是葱，有的说是蒜苗，有的要打赌。房东觉着好玩，说：

“想必大学里也修行，忌吃五辣，不知道葱叶儿是圆的，蒜叶儿是扁的。”

没想到那位老师正经摸出小本子，往上写字，

嘴里嘀咕着：

“葱，圆的。蒜，扁的。”

房东撑不住笑起来，那几个学生为老师不好意思，转头跑了。老师只管写着，全不知觉。我探过头去瞧瞧，不懂，看样子是英文。

我可怜这个知识分子，小声跟房东说，人家会英语。可是房东不清楚英语是什么，更加笑开了，说：

“还划洋码呀。”

过了两天，房东家里发鸡瘟，十来只鸡死了一多半，房东心疼得吃不下饭，那位老师走来问病鸡和好鸡，怎么认？

房东蹲在那里没好气，说：

“认屎呗。”

老师不懂眼色，追问好鸡的屎什么样？房东没奈何，又说：

“糖屎。”

“糖？屎？”

老师傻着眼，可又摸出小本子来了。房东扭过脸去，六岁的小儿子咧着嘴，唱儿歌一般说道：

“一堆儿，一堆儿。带尖儿，带尖儿。下边黑黄黑黄，是红糖，尖儿白花白花，是白糖。”

老师往本上写，房东站起来往屋里走，嘀咕道：

“一个鸡屎，也划洋码。”

他觉着晦气。老师却一边写，一边往地上张望。小儿子指着一堆叫道：

“这就是，尝尝不？”

老师只管端详着，随口嘀咕道：

“不尝，不尝。”

小儿子大笑。屋里他娘叫了声“哎哟”，一会儿，打发小儿子到红医站给拿膏药，说是岔了气。

这是20多年前的事了。

前几天我在晚报上看见圆湖村两个养鸡户，收入论千，从不死鸡，鸡瘟进不了他家的门儿。我顺便去看看，就是那房东家，不过老房东两口子都去世了。当年的小儿子现是当家人，当年种葱蒜的那块地，现在拉上篱笆，养着上百的来亨鸡，血红的冠子，雪白的羽毛，一个个神气活现。正想说几句什么，听见脚步响，那青年当家人扔下我，奔向院门口，迎着一位中年胖子。细一看，奇了，可不就是那位老师吗？他见老了，眼泡鼓鼓的，腮帮耷拉耷拉的。他不往院里走，定定的望着院外的杏树。正是早春，杏花灰白灰白好象烟雾，青年当家人说：

“怕是大年哩，杏花要‘旧’，桃花要‘暄’。”

老师摸出小本子，我看他写着字，可咧开了嘴，口水都要滴哒下来了。不光是“雏”了，还透着“傻”来。我心里一动，走过来提起50年代的事，他望望我，想不起来，我又说起他带的学生，好象

想起来了。为什么说是“好象”，因为没有这种时候常有的欢叫，只是嘴里喃喃地：

“哦，哦……”

不光是“木”了，还透着“僵”来。我还要叙旧，但当家人打断我的话，直跟老师解释，什么“旧”呀“僵”呀，都是方言土语，不知道科学不科学。琢磨着怕跟风啦雨啦有联系，杏花开得早，是起风的时候，桃花在清明前后，清明时节雨纷纷……他只怕解释不细、不全、不当。不留点空子让我说话。我只好探过头去，看看老师写什么，写的汉字不像汉字。这回，我断定是日文。

老师写着写着，挪步往杏树那边走了。当家人回过头来，只管去轰他的鸡。我只好跟过去，想想问道：

“这老师，现在，是个干什么的？”

青年当家人头也不回，说：

“一个老专家，不是说空话的人。”

我噎了一下。不过这些年也添了些涵养了，不动声色地还问道：

“什么专家呢？”

“化学。”

“化学……”

我知道化学里边还分好些专业呢，可又一时使不上嘴。那当家人说：

“我这儿没死过鸡，仗着‘长效避瘟散’，就是他配的方。”

“我当他，他，他老了呢，都张着嘴流水的……”

青年当家人直往屋里走，嘀咕着：

“有病。叫造反学生使大嘴巴扇的。”

（原载《百花园》1983年第4期）

起 名

林 斤 澜

“老张，你就是不关心别人，让你给我的孩子起个名字，你索性哑巴了。”

“我自己的三个孩子，索性叫张甲、张乙、张丙。”

“你们三个四个的随便，我们只能一个。他爸爸说：叫腾飞吧。他爷爷说：这两年生的孩子，起这个名儿的只怕有一百万。你们当爸爸妈妈的怎么都是一个学问。他爸爸说可见这两个字好嘛，和时代同步嘛，阳刚之气嘛。我这个当妈妈的不满意，就一个孩子，还大路货呀。大李，你乐什么，有乐的工夫你给起一个。”

大李是司机，正目视前方，手握方向盘，说：

“别着急，五十公里一百华里呢，还怕起不了一个名儿，小不点儿的。”

“小不点儿？都十公斤了。那天我的孩子一乐，我眼前闪过一个亮，我一口喊了出来：我的孩子长牙了。他奶奶说，早着呢，七齿八牙。我细一想：七

是七个月，八是八个月，先长齿后长牙。那齿是什么？和牙不一样？我问他奶奶，奶奶纳闷了，说祖祖辈辈传下来的一句话：还没听说哪个当妈妈的这么钻牛角尖。我说我就一个呀，查了好几部书，也没查出来。老张，你说呢？”

“齿也就是牙，牙齿牙齿嘛。”

“不对，齿在前牙在后……”

吉普车一蹦，过了一个坑。大李叹道：

“不叫腾飞，叫奋飞也挺好。”

“不行不行，他姥爷说，有爷爷在，当姥爷的本不该插嘴，不过这里提一条参考意见，奋字好是好，可又和‘米田共’同音。姥爷挨整的时候，不说话吧人说是装死狗，说话吧又说是满嘴里喷粪、扬粪、飞粪。他姥爷到现在一听这个字音，就浑身脑袋疼。”

“合着你们开过家庭讨论会？”

“每星期天讨论一次。”

“没有讨论到起飞？”

“不行不行，他爸爸反对，说我这一辈子算是耽误够了，三十才起步。到我们孩子才起飞，没门儿。他爸爸都嚷起来了，我能不照顾他的情绪吗？老张，你积极点好不好？”

“还有一个可以考虑：鹏飞。”

“嘻，姥爷、爷爷一起摇头，太老了，大鹏展

翅，鹏程万里，太陈旧，还带着封建色彩。你们没看见过我的孩子吧，那样一乐呀，多现代化呀，整个是个现代化。大李，你又咧嘴了！”

“小不点儿的，有什么化不化的。”

“就有就有。孩子身上的事儿，男人都是散光眼、青光眼、白光眼，当妈妈的一看，现代化，没错。”

“那就来个现代化的，飞飞怎么样？”

“嘻，我倒觉着还合适，他姥姥说，飞飞就是阿飞，阿飞就是小流氓。他奶奶鼻子里哼哼的，哼，飞飞，女里女气！”

嘎咕一声，吉普车站住。

“到了？这一百华里这么快？”

“是呀，连个名儿都没起出来。”

“我的飞飞——哟，我怎么顺嘴叫出来了……”

“就是它，挺好！其实也不女气。”

“女气又怎么了，我的飞飞本来是个女孩子嘛。”

（原载《北京晚报》1986年6月20日）

迷途（二篇）

那家伦

白头发白尾巴和……

他很难得进一次理发馆。甚至，他已经不愿上街了。因为，小镇太小，小得仅有一条街、仅有一家理发馆。自从他到省城去领过一回优秀小说奖，他就成为名人了。上街，人都看他；他不好意思……

何况他还得更用心地写。一寸光阴一寸金呵！

今天，是阿妈硬逼他来的。他已经是“长毛贼”了。一个长毛贼怎么见情人……

说好的，秀秀和她阿妈今天来吃夜饭。秀秀的爹刚当上镇长。能和镇长的千金结亲，阿妈觉得很光彩。

他难得进一次理发馆。可是，每次进来都遇见店里唯一的女理发员空手闲着。瞧，又是她站起身，热情地招呼，迎上来，把他领到座椅前。

她很美。那乌黑的双眸分外引人。每一次，她都专心致志地理发，使他极为满意……他在心里为她取了一个外号：“理发西施”。有一天，他总要以此为题写一篇小说，就写她……

突然，她说话了，声音很动听：

“别太劳累了。不要每天都熬到半夜，（奇怪，她怎么知道！）你看，都长出一根白头发了。别劲，我给你拔掉……”

秀秀一下班回家，第一个重大任务就是坐在梳妆镜前梳洗打扮。她爱美，爱现代风格的美。她描眉。她淡淡地涂一点胭脂。她现在正轻轻地抹口红
……

阿妈象一阵风似地冲进来。她老人家把菜篮子往地上一放，篮子里的豆腐块都掉出来了……

“妈，看你，吓人一跳！”

“嗨，吓人一跳的事你还没听到呢：你的那个他，长着一根白尾巴！”

“……？”口红抹歪了。

“镇上，多少人在耻笑我们家，说你要嫁个猴、嫁个狗……”

“……！”眼泪出来了。

“算了。快把眼泪抹掉。快来挑挑，到底哪个中意？”

阿妈从口袋里拿出一大把照片。全是男性：

都英俊，全都充满现代感……

阿妈气病了：传来传去，一根白头发，会被说成白尾巴！

他却气笑了：传来传去，一根白头发，却被说成白尾巴！

他笑，因为可笑的生活总是充满是是非非，是是非非就是情节，而情节是文学的一种元素。

他笑，因为他同时收到两封信。

秀秀的信，仅有一句话：“去你的白尾巴！”这个惊叹号充满了决心。

另一封信，也仅有一句话：“这是那根白头发……”这个删节号是多么含蓄。

一年后，当他的微型小说《白头发、白尾巴和……》在省报征文中命中头奖时，他在省城又接到两封信。

秀秀的信还是一句话：“原来，你没有白尾巴……”这删节号多么做作。

另一封信也依然是一句话：“望你别再生白头发！”这惊叹号多么真挚。

他先回复后一封信：“我希望你天天为我拔白头发！”

他后回复前一封信：“可是我已经有了可爱的白头发……”

路的迷失

终于，他，不得不坐下来。

他太累了。身上，全被汗水浸透了，每一个毛孔里冒出来的汗，都象小河似地流成一条条线，弄得前胸后背痒成一片。但他没有举手去挠，他连这么一点劲都没有了。

他坐在一株倒在地上的老树的粗干上。身边，流着一条小溪流。他贪婪地弯下身去，伸出双手，捧起水，连连地喝下去，喝下去。

溪水，仿佛既能解渴，也可充饥，他有了一点劲了。

他这才扬起头来，望望天色，天，亮了。又一个白天来临了。

然而，对于他，白天也是看不见的黑夜，黑夜自然是更看不见的时辰。

他，迷路了。

他仿佛由历史的纵深走来，已经在迷途上行了多少个世纪，但是，终也走不出这作弄人的老林……

开始，他怀着希望奔跑着、呼号着。跌倒了，顾不上擦去血迹，只按抚一下伤部，就又爬起来奔跑着，充满希望地用力呼号着……

他觉得他是用信念在呼号希望。

然而，没有回响，什么回响都没有。有时，传来一声回应，那，只是野兽的吼叫。

他的双眼越来越沉重，脚步越来越慢。但他不愿坐下去，他怕已经十分疲累的身躯一坐下就再也起不来。

他总是喘息着，拖着双腿，不停地走着……

他用心里浓缩的血液，点燃着希望的火，在自己眼前引路。他想，终会找到路径的……

心血，在催燃信念；信念，在呼号希望。

但终于他坐在地上了。他合上了双眼，他实在太困了。他睡去了，头，枕在直立着的一棵树干上。

传来一串脚步声。那脚步，有力地踩在枯落的枝叶上，发出充满节奏感的声响。

这是这座山林的唯一的守山猎户的女儿。其实，她自己也是一个勇捷的猎人。不仅能枪枪命中目标，而且，善于登高越涧，有追袭野兽的耐力，今天，她是外出打猎来了……

她看到他，吓了一跳。他的样子真吓人，疲累而又肮脏的形象，使他象一个强人。然而，脸上那副深度近视眼镜，却生动地显现了他的真实的身份。

她近前去，想唤他起来，问他需要什么帮助。然而，她没有动。她恪守着古老的信条：在深山野

林里，不和陌生男人说话。

她只把随身带的吃食全放在他身边，就走了。

她的固执使他失去一个机遇，也使自己失去了一个机遇，因为他是一个值得结识的朋友……

终于，他醒过来了。透过林隙的阳光，使他看到了身旁的食物。

他惊异地跳起来，狂喜地呼号着。

但是，没有回音。她走远了。

生活，常常充满遗憾。然而，失去的机遇却又给人带来新的希望。

他双手抱起食物，放大声量呼号起来，奔跑起来……

（原载《人民日报》1987年5月17日）

胖子和瘦子

冯骥才

这城里，胖子和瘦子是一对朋友。一个胖得出奇，一个瘦得惊人。这胖子等于瘦子四个左右。

那时，胖子走红运。当官儿必需是胖子，画家专画胖子，女人也要挑胖男人做丈夫。人人说胖子块头足，身壮力不亏，能显出真正的男人气。于是就出现愈胖愈好的趋势。这位本城最胖的胖子就受到格外重视，人们都向他讨教“胖身术”。他的照片，言论，轶事，到处争抢刊载。其中他的两句发胖经验：“多吃多睡。动不如静。”被全城人当做口头禅与座右铭。照这两句话去做，果真见效！本城的胖子就愈来愈多，但一时胖不起来有鼓腮挺肚、假装胖子的也不乏其人。一次，胖子被一群记者纠缠住，非请他说一说发胖的秘诀不可，他信口说一句：“要衣松带宽！”当日全城加肥衣服就被抢购一空。各种腰带都滞销了。此刻，任何有能耐的大导演、演员、球星、发明家、魔术大师、特异功能者，都压不过胖子的名气。

某日，胖子兴致勃勃地去找老朋友瘦子。他见

瘦子依旧细骨伶仃，便伸出肉砾儿一般的食指直对瘦子的肋巴骨说：

“现在城里人人都学我，你是我的好朋友，为什么反不学我？天下还有比你再瘦的人吗？”

瘦子淡淡一笑，颇含自负地说：

“别看你一时走红，等你过了劲儿，就该轮到我了。不信，走着瞧吧！”

过一年，真有了变化。不知哪来一种说法：人胖，发喘，出汗，行动不便，脂肪囤积多，容易患血管病，有百害而无一利。当人们对一种东西的好奇与兴致渐渐淡了，相反的东西就现出魅力。这说法即刻象一阵风吹遍全城，跟着，有人在报纸上发表整版一篇文章，曰《瘦子好！》。文章扬瘦抑胖，议论周密，又十分有理。他说，瘦子灵便，体轻，占用空间小，心脏负担也小，不易患血管病；据统计，长寿的人中，百分之九十八是瘦子，百分之一是不胖不瘦的，只有一个胖子，看来胖子长命纯属偶然。

自此，人们又开始关心“瘦身法”了，那个一直被世人遗忘的瘦子，终于被人们当做一件稀世的宝贝发现了。瘦子的经验刚好与胖子的相反。他要人们：节食、素食、少吃糖，不喝啤酒，早起打拳，饭后散步，生命在于运动……于是，原先写文章称颂胖子的那些人，又笔锋一转，纷纷撰文，引经据典，有理有据，证实瘦子的经验如何宝贵、可靠和

正确，并赞美瘦子是“当代人最佳体重”，“最符合时代要求的体重”，“典型形象”等等。报刊上有关胖子的报道一下子不见了。瘦子象片羽毛，一阵风，上了天。他的照片、轶事、经验、趣闻、言论、访问记、报告文学，象漫天飞花，风靡一时。

这天，瘦子在街上遇见胖子。胖子被冷落了，灰头灰脑，无精打采，他感慨地对瘦子说：

“当初你的话还真说对了，早知听你的话，提早设法变瘦。如今一下子很难瘦下去！”

瘦子听了，摇了摇他干树枝般的手指说：

“不！你应该保持这样，说不定哪天又时兴胖子了！”

（原载《鸭绿江》1982年第8期）

献你一束花

冯骥才

鲜花，理应呈送给凯旋归来的英雄。难道献给这黯淡无光的失败者？

她一直垂着头。前四天，她从平衡木上打着旋儿跌在垫子上时，就把这美丽而神气的头垂下来。现在她回国了，走入首都机场的大厅，简直要把脑袋藏进领口里去。她怕见前来欢迎的人们，怕记者问什么，怕姐姐和姐夫来迎接她，甚至怕见到机场那个热情的女服务员——她的崇拜者，每次出国经过这里时，都跑来帮着她提包儿……有什么脸见人，大败而归！

这次世界性比赛，她完全有把握登上平衡木和高低杠“女王”的宝座，国内外的行家都这么估计，但她的表演把这些希望的灯全都关上了。

两年前，她第一次出国参加比赛，夹在许多名扬海外的姑娘们中间，不受人注意，心里反而没负担，出人意料地拿了两项冠军。回国时，就在这机场大厅里，她受到空前热烈的迎接。许多只手朝她

伸来，许多摄影机镜头对准她，一个戴眼镜的记者死死纠缠着问：“你最喜欢什么？”她不知如何作答，抬眼看见一束花，便说：“花！”于是就有几十束花朝她塞来，多得抱不住。两年来多次出国比赛，她胸前挂着一个又一个亮晃晃的奖牌回来，迎接她的是笑脸、花和摄影机雪亮的闪光。是不是这就加重她的思想负担？愈赢就愈怕输，成绩的包袱比失败的包袱更重。精神可以克服肉体的痛苦，肉体却无法摆脱开精神的压力。这次她在平衡木上稍稍感觉自己有些不稳，内心立刻变得慌乱而不能自制。她失败了，并且跟着在下面其它项目的比赛中一塌糊涂地垮下来……

本来她怕见人，走在队伍最后，可是当她发现很少有人招呼她，摄影记者也好象有意避开她时，她感到冷落，加重了心中的沮丧和愧疚，纵使她有回天之力，一时也难补偿，她茫然了。是呵，谁愿意与失败者站在一起。

忽然她发现一双脚停在她眼前。谁？她一点点向上看，深蓝色的服装，长长的腿，铜衣扣，无檐帽下一张洁白娴静的脸儿。原来是机场那女服务员。正背着双手，含笑对她说：“我在电视里看见了你们比赛，知道你今天回来，特意来迎接你。”

“我真糟！”她赶紧垂下头。”

“不，你同样用尽汗水和力量。”

“我是失败者。”

“谁都不能避免失败。我相信，失败和胜利对于你同样重要。让失败属于过去，胜利才属于未来。”女服务员的声音柔和又肯定。

她听了这话，重新抬起头来。只见女服务员把背在身后的手向前一伸，一大束五彩缤纷的花捧到她的面前。浓郁的香气竟化做一股奇异的力量注入她的身体。她顿时热泪满面。

怎么？花，理应呈送给凯旋归来的英雄，难道也要献给那黯淡无光的失败者？

（原载《小说界》1983年第1期）

在浓缩的人群中

祖 慰

上下班时间的公共汽车是个变形箱。不管你平常多么的神圣不可侵犯，如何庄严矜持，只要到了这个浓缩人类的铁箱里，不怕你不变形。肉体的变形连锁反应为精神变形。

我的精神在变为二元体，既埋怨又憧憬：“这一车男女老小紧紧贴在一起，多难受！多造些汽车就好了。会通过工业现代化稀释这过浓的人类的，会的！”

但我还是感到很不好意思，被挤压在一位坐着的女青年肩上。她会想什么呢？

她在潜心着书，似乎什么也没想。可是一个刹车带来了一股冲击力——我狠压了姑娘的肩。糟了！她抬头了，一定要使用很难听的评价道德的词了；可是奇怪，她却歉疚地对我笑着，站了起来，说：

“老同志，对不起，我没注意，请坐。”

我不肯。可她硬让我坐下，眼光里满含着尊

敬，让人无法再推。

我的被压瘪的身躯弹回到原形。血畅流了，被加温了，心象个温泉的泉眼，喷射着热流，涌到全身。

我的精神变形着，由丑导致美。联想到一件往事。在那动乱的年月，人们象斗鱼，见面讲斗，特别是浓缩在这铁箱里的人更是视如寇仇。有个病人，脸色煞白，虚汗缀额，摇摇晃晃地站着。在病人旁边，有位戴红袖章的青年心安理得地坐着。我提议请那青年给病人让坐。青年理直气壮地说：

“你能保证他不是地富反坏右、敌特叛臭老九？我不愿犯政治立场错误！”

我被噎得说不出话来。直到他下了车，我把病人安顿好，车刚开动，然后伸头出窗口朝戴红袖章的喊道：

“喂，小伙子，你丢东西了！”

“丢什么？停车！”他喊道：“到底丢什么啦？”

“丢了道德！”

他气歪了脸，但鞭长莫及。

想到这儿，不由得我用赞美的眼光看了看给我让坐的女青年。她一手扶把，身体变了形，可另一只手还高举着一本《解析几何》，昂着脖子在看。一会，又从上衣口袋里摸出钢笔，艰难地在书上做记号。工作服上几个字弹射进我的眼底：“大江汽车

制造厂”。她在学高等数学，更需要坐。我怦然心动，毅然站了起来，恳求说：

“坐吧，姑娘。好好学，多造些汽车，早点把这过分浓缩的人群稀释一下。凭这点，我就该让！”

她不肯，我硬把她按下，又钻进浓缩的人群中去。肉体又被挤压变了形，但精神没被挤瘪，反而象宇宙中的星云一样，为了新星的形成而膨胀……

大榕树下的相逢

苏叔阳

大榕树已经被暮色包围了，他还站在树下没有走。

他已经站了好一会儿，扬着头，好象要数清榕树的枝叶。一只小皮箱放在他脚边，看来，他是远道来的客人。

他有四五十岁的样子，但白发已经飘落在他的头顶，把头发染成花白，衬得黝黑的皮肤分外地醒目。

终于，边界那边的一家小店的门打开了，一位穿着唐装衣裤的微胖的中年妇人出来，把塑料桶里的水倒在路边的渗水孔里。她看一眼那陌生的男人，毫不在意地扭头走回自己的屋门。可是，她又站住，回过头来再看一眼那男子。她止了脚，一丝惊诧和猜疑飘上面孔。她扭过身，上下打量着那在苍茫的暮色里凝立在榕树下的远方来客。

星星悄悄地爬出来，谁也不敢作声，只是互相眨着眼睛，交换着对地下这一对男女的猜想。月亮

也禁不住好奇心，躲在梧桐山头窥探着。于是，朦朦胧的月色洒下来，把斑斑点点的光，从榕树上倾倒给那石像般呆立不动的男人。

那中年妇女终于忍不住了，她放下塑料桶一步一步走向榕树。

哨兵移动了一下位置，让自己暴露在月光中，他的意思很清楚，是想告诉那男子，这里有尽职的战士，你要当心，不要做出不应当做的事情。

也许，是那妇女的脚步惊动了那男子，他把头慢慢地由榕树转向边界那边，凝望着一步步走近的妇女。

如伞如盖的榕树，把浓密的枝叶伸向边界两方，护卫着两个制度下的子民。无论如何，他们都是家乡的儿女，只是几块界碑把他们分隔开来，但他们的心还在一起，就象这榕树，枝叶在两边，根却依旧扎在祖国的土壤。

那妇女已经走近了榕树，抬眼望望那男人，低低地呼叫：

“哗，真是你，涛哥，到底回来了。”

男人凝望着她，低声说：“是是，回来了，女姐。从那边，水牛城（美国布法罗城），你，还住在那边？”他把头朝港界那边点一点。

“嗯嗯。”女人停顿一下：“你的家已经没了，变了，变成一座新楼。你会不认识的。你是要回大陆？”

“我是要回家乡，回河头角。”

两个人都不说话，依旧沉默着。

男人轻吁一口气：“这榕树多好，我天天想它。”

女人也叹口气：“它一直这样。”

突然，传来了摩托车声，从海关口那边驶来几辆雅马哈，两个小伙子跳下车，在后座上又下来两个姑娘，他们奔向榕树下的男人，叫道：“涛叔，我们没有接到你，没想到你在这儿。”说着，欢叫着把那男人团团抱住。

他们又转向那妇女，笑着说：“女婶，过来吧，一起到碧海酒楼吃夜饭，那里有好海鲜，一起来喝杯喜庆酒吧！”

“不啦，家里事多得很。”女人推辞着。

男人看着她，小声说：“去吧，吃一杯多少年一直想吃的酒。”

女人点点头，说：“那我换身衣服啦。”

月亮跳上天空，照着这小小的边界的镇子。

哨兵也别过脸去，微笑着踱向街头。那边，一个香港警察，朝这边伸伸头，走进“皇家香港警察岗亭”。

朦胧的月光下，一群说说笑笑的年轻人簇拥着一对中年男女，走向灯光辉煌、漂亮、典雅、面临大鹏湾的碧海酒楼。有浓重喉音的粤语，在夜风中传送开来，飘向边界的两边……

（原载《小说创作》1984年第9—10期）

雾

陈国凯

清晨，大雾。

公园里的翠林修竹茵草新花在浓雾中若隐若显，湖上象堆满了棉絮。雾，好大的雾！

对于爱恋中的情人来说，这不是雾，是晶莹温暖的初雪，是撩动情肠的万缕情丝。

剪不断，理还乱……

男的和女的并肩漫步，他们都很年轻。男的英俊，女的美丽——许多小说都是这样写的。

女的挺活泼，一边走，一边用手拨着空气中的浓雾，欢快地笑着，笑声飞进雾里，雾在笑声中快乐地颤动。……

男的张开口，一团雾迅速地向他嘴唇靠拢，又随着他说话的气流喷出来，

“小萍，告诉你一个好消息。”

“哪来这么多好消息？”咯咯的笑声。

“不是跟你开玩笑！”男的很不满意这轻飘飘的笑声，她不应该这样笑。他压低的声音里带着威

严，缓缓地说：“我被提升为车间副主任了！”

“真的？”

“我什么时候说过假话？昨天正式宣布的。”

笑声没有了，沉默。

“以后我怎么称呼你呢？叫你张主任还是叫阿才？”又响起轻轻的笑声。

“我们俩单独在一起时，你当然可以叫阿才，但是在大庭广众之中，你还是跟大伙那样叫比较好。”

“叫张主任？”

“嗯。”

沉默。

“还有，你在车间里要注意影响，不要整天嘻嘻哈哈、疯疯癫癫的。听到了吗？还有，穿衣服也要朴素些，别惹人讲闲话。昨天，你叫电工班的小刘修焊机，用拳头擂人家的脊背，跟小伙子打打闹闹的，这象什么？得注意影响……”

沉默。笑声消失了。浓重的雾象一张网笼罩着她。好大的雾啊！

搬 石 记

张 胜 友

要搬动一块石头。

第一个人阐述了搬石头的必要性和重大意义。

第二个人制定了搬石头的周详方案。

第三个人指出石头是肯定要搬的，但不可操之过急，慢慢来，更没有必要兴师动众。

第四个人破口大骂搬石头是有伤风化、大逆不道，几千年来这块石头压根儿就没搬动过，这正是我们的传统和风格吗？！

于是，为搬石专门召开了一系列会议，大家唇枪舌剑，争得脸红耳赤，没有结论；

于是，为搬石报纸特辟专栏讨论，宏论篇篇，不乏卓识远见，但谁也不服谁；

结果，大家都争得十分疲累了，石头丝纹没动。

（原载《解放日报》市郊版1981年12月21日）

老人和鸟儿

贾平凹

这个山城，在两年前的一场洪水里被淹了，三天后水一退，一条南大街便再没有存在。这使山城的老年人好不伤心，以为是什么灭绝的先兆，有的就从此害了要命的恐慌病儿。

但是，南大街很快又重建起来，已经撑起了高高的两排大楼，而且继续在延长街道；远远的地方吊塔就衬在云空，隐隐约约的马达声一仄耳就听见了。

新楼前都栽了白杨，一到春天就猛地往上抽枝。夜里，愈显得分明，白亮亮的，象冲天射出的光柱。鸟儿都飞来了，在树上跳来跳去地鸣叫；最高的那棵白杨梢上，就有了一只鸟巢。从此，一只鸟儿欢乐了一棵树，一棵树又精神了整个大楼。

老人是躺在树梢上的那个窗口内的床上，长年那么躺着；窗子就一直开着，一抬头，就看见远处的吊塔，心里便想起往日南大街的平房，免不了咒骂一通洪水。

老人在洪水后得了恐慌病儿，住在楼上后不久就癱了。他睡在床上，看不到地面，也看不到更高的天，窗口给他固定了一个四方空白。他就唠叨楼房如何如何不好，高处不耐寒，也不耐热。儿女们却不同意，他们庆幸这场洪水，终于有了漂亮的楼房居住。他们在玻璃窗上挂上手织的纱帘，在阳台上栽培美丽的花朵，阳光从门里进来可以暖烘烘地照着他们的身子，皮鞋在水泥板地面上走着，笃笃笃地响，浑身就有了十二分的精神。

“别轻狂，那场水是先兆，还会有大水呢。”
老人说。

“不怕的！水还能淹上这么高吗？”

“这个山城要灭绝的……”

儿女们说不过他，瞧着他可怜，也不愿和他争吵。每天下班回来，就给他买好多好吃的，好穿的，但一放下，就不愿意守在他床前听他发唠叨。

“我要死了。”他总要这么说。

“爸爸！”儿女们听见了，赶忙把他制止住。

“是这场洪水逼死了我啊！”

有一天，他突然听到一种叫声，一种很好听的叫声。什么在叫，在什么地方叫？他从窗口看不到。

这叫声天天被老人听到，他感到越发恐慌，一天天消瘦下去，眼眶已经陷得很可怕了。

“爸爸，你怎么啦，需要什么吗？”儿女们问。

“叫声又起了，囁儿囁儿的。

“那是什么在叫？”

儿女们爬在窗口，就在离窗口下3米远的地方，那棵白杨树梢下的鸟窠里，一只红嘴鸟儿一边理着羽毛，一边快活地叫。

“是鸟儿。”

“我要鸟儿。”

“要鸟儿？”

儿女们面面相觑，不知道该怎么办。

“我要鸟儿。”老人在说。

儿女们为了满足老人，只好下楼去捉那鸟儿。但杨树梢太细，不能爬上去。他们给老人买了一台收音机。

“我要鸟儿。”老人只是固执。

有一天，鸟儿突然飞到窗台上，老人看见了，大声叫着，但儿女们都上班去了，鸟儿在那里叫了几声，飞走了。

老人把这事说给了儿女，儿女们就在窗台放上一把谷子，安了小箩筐，诱着鸟儿来吃。那鸟儿后来果然就来了，儿女们一拉撑杆儿，鸟儿被罩在了箩筐里。

他们做了一个精巧的笼子，把鸟儿放进去，挂在老人的床边。

那个窗口从此就关上了。老人再不愿意看见那

高高的吊塔，终日和鸟儿做伴，给鸟儿吃很好的谷子，喝清净的凉水，咒骂着洪水给鸟儿听。鸟儿在笼子里一刻也不能安分，使劲地飞动，鸣叫。老人却高兴了，儿女们回来便给讲了好多他童年的故事。

一天夜里，风雨大作，老人的恐慌病又犯了，彻夜不敢合眼，以为大的灾难又来了。天明起来，一切又都平静了，什么都不曾损失，只是那个杨树上的鸟巢，好久没有鸟去编织，掉在地上无声息了。

老人的病好些了，还是躺在床上，不住地用枝条拨弄笼中的鸟儿。

“叫呀，叫呀！”

鸟儿已经叫得嘶哑了，还在叫着。儿女们却庆幸这只鸟儿给老人带来了欢乐。

（原载《三月》1983年第1期）

王 婉

孙 芸 夫

我和王婉在延安鲁艺时就认识了，我们住相邻的窑洞。她的丈夫是一位诗人，在敌后我们一同工作过，现在都在文学界。王婉是美术系的学生，但我没有见过她画画。他们那时有一个孩子，过着延安那种清苦的生活。我孤身一人，生活没有人照料。有一年，我看见王婉的丈夫戴着一顶新缝制的八角军帽，听说是王婉做的，我就从一条长裤上剪下两块布，请她去做。她高兴地答应，并很快地做成了，亲自给我送来，还笑着说：

“你戴戴，看合适吗？你这布有点儿糟了，先凑合戴吧，破了我再给你缝一顶。”

她的口音，带着湖南味儿，后来听说她是主席的什么亲戚，也丝毫看不出对她有什么特殊的照顾，那时都是平等的。

进入这个城市以后，她的丈夫和我在作协工作，她在美协和文联工作。我虽然没有见过她的作品，但她待人接物是讨人喜欢的，表现得有点天真。

我有一次到她家去，看见她还很能操持家务，房间收拾得井井有条，摆在几案上的一个玻璃鱼缸，里面的贝壳、石子、水藻、清洗得很干净。他们已经有两个孩子，大女儿和我的孩子在一个小学读书。

1953年，文艺界出了一个案件，她的丈夫被定为“分子”。最初，我还以为不过是学术思想上的问题，在开会中间，还为她的丈夫说了不少好话，什么很有才能呀，老同志呀。过了两天，我才知道问题的严重。在我们正开会时，公安局来人，把她的丈夫逮捕了，还有人给诗人抱着铺盖和热水瓶，就是说要去坐牢。我第一次见到这种阵势，可能脸色都吓白了，好在主持会的是冀中来的一个熟人，他说：

“你身体不好，先回去吧。”

我回到家里，满腹牢骚，不断对我的老婆唠叨：

“这算什么呀！一个文艺工作者，犯了什么罪呀！”

我坐立不安，走出转进。我的老婆斥责我：

“你总是好拉横车！”

后来我知道，这一案件，近似封建社会的“钦定”大案，如果主持会的不是熟人，我因在会上说了那些不合时宜的话，也会被牵连进去。

我受了很大刺激，不久，就得了精神衰弱症。

每年过春节，文联总是要慰问病号的。还在担

任秘书长的王婉，带着一包苹果，到我家来，每次都是相对默然，没有多少话说。听说主席到这个城市，曾经问过王婉是不是“分子”。那时她已经离婚。

“文化大革命”开始，王婉受到冲击。她去卧过一次铁轨。后来就听不到她的消息。我的遭遇很坏，不只全家被赶了出去，还被从家里叫出来，带着铺盖和热水瓶关到一个地方。我想到了王婉的丈夫被捕下楼时说了一句话：“这也是生活！”我怀疑：这是生活吗？生活还要向更深的地狱坠落。

“文化大革命”，按照它的歇斯底里个性，疯狂地转动着。我什么消息也不知道。林彪叛逃以后，情形有些变化。这时我听说，王婉是这个城市的大红人，江青不断接见她，她掌握着这个城市的大权。听到这个消息，我没有任何反应。我不想向任何人求救，我情愿在地狱中了此一生。但不久听说，有人向王婉汇报，说我在干校，一顿能吃两个窝窝头时，王婉曾经大笑起来。又有一位经常往王婉家里跑的老熟人告诉我：王婉曾想到我的住处看我，这位熟人告诉她，我还在被群众专政，恐怕影响不好，她就把这个主意打消了。我无动于衷，我不希望在我的心里，或是在这些新贵的心里，还有什么旧日的情谊萌动。

但随着整个形势的变化，我也算是“解放”

了。有一次，王婉召见我，在市委办公大楼。那是个庄严的地方，过去我也很少去。在那里，我见到了王婉的权威。一位高级军官，全市文化口的领导，在她面前，唯唯诺诺，她说一句，他就赶紧在本子上记一句。另一位文官，是宣传口的负责人，在她身边转来转去，斟茶倒水，如同厮役。

我呆呆地坐在一边。

她问我几句话。我也问了她一句话：

“王婉同志，你今年多大岁数了？”

她可能以为我问的是一句傻话，或者是在女人面前不大礼貌的话，她没有答声。

她叫我当了京剧团的顾问。

这一消息，在那些惯于趋炎附势，无孔不入的小人中间传开，顿时使一些人，对我的看法，有了很大的改变。

“好家伙，王婉接见了他！”

“听说在延安就是朋友呢！”

“一定要当文联主席了！”

因为被折磨得厉害，我的老伴，前不久去世了。有一位在“文化大革命”中处境艰难，正在惶惶然不可终日的老同志，竟来向我献策：

“到王婉那里去试试如何？她不是还在寡居吗？”

他是想，如果我一旦能攀龙附凤，他也就可

跳出火坑，并有希望弄到一官半职。

这真是奇异的非非之想，我没有当“皇亲国戚”的资格，一笑置之。我知道，这位同志，足智多谋，是最善于出坏主意的。

主席逝世，“四人帮”倒台之后，王婉被说成是江青在这个城市的代理人，送到干校，还没有怎么样，她就用撕成条条的床单，自缢身亡了。

菩斋主人曰：使王婉当年卧轨而死，彼时虽可彼骂为：自绝于人民。然后日可得平反，定为受迫害者。时事推移，伊竟一步登天，红极一时，冰山既倒，床下葬命。名与恶帮相连，身与邪火俱灭。十年动乱，人生命运虽无奇不有，今日思之，实亦当时倒行逆施政治之牺牲品也。

1984年5月9日晨

（原载《十月》1984年第5期）

改革前的改革

徐刚

为了赞美改革，我想起了改革前的改革。忽然有一天晚上，四楼的田大妈挨家挨户地敲门，通知：“今儿个晚上开个小会，三五句话。”这个小会是在五年前的一个夏夜召开的，因为谈的是改革——收房租费的改革，印象特别深。将来，倘是编中国改革大字典，我们这个会以及我们这些人，是都应名列在温元凯、马胜利等人之前的。

房租费的改革说来也很简单：这几年大量地修房、盖房，多少高楼大厦拔地而起，房管部门人少事多，抽不出人来收房租，由每一单元从101开始，以此类推，按月收钱，每月10号务必送银行，违者罚款。而在中国，做任何事情都必定是有思想意义的，这样做的意义在于：密切了房管部门与住户的关系。房管员还特地点了我的名，比如诗人徐刚吧，说不定收房租还会收出诗意来的！我苦笑，也只好服从，服从惯了，还住着人家的房子，而且开会的时候还有几个带着红袖章的“联防”队的，

谁敢不服从？但，我也有纳闷，这个单元共18户，一开会准有4户不到人，“联防”却不管，还有“联防”管不了的吗？

轮到我收房租的时候，情况又有了新的发展，看来改革的全面铺开，必须要发展横向的联系，因而，水、电、煤气统统由住家自己查、自己收了——一样收得，三样就收不得？和尚动得，别人就动不得？

房租是固定的，水表，煤气表也还好办。独独查电表，对我来说可是个苦差使，要爬高，还得打手电，我有高血压、心脏病，我甚至想过：有一天我在爬高时发病，我也算是以身殉职了，倘若单位能给开个追悼会，写起悼词来至少可以多一件光荣事例。这且不说，更苦恼的是还有四家常年找不到人，在门上贴条子，从门底下塞通知，都不管用。我是靠写诗为生，有时诗写到一半，忽而听见楼梯上有脚步声，忽而想起那四家房客，便赶紧弃笔而追，追来追去的结果是没有人！

我去房管所查住房证，终于查清了名字及工作单位，这四位房客的住房证填得也奇怪，笔迹相同，姓的姓也一样，惟独没有写年龄，都在一个很有名望的幼儿园工作。

我赶到幼儿园，找到主任，谈及我的来意，主任不胜惊讶：“怎么收房租收到我这里来了？”

“不是你们的工作人员吗？”

“错了，这是四个孩子，两个在小班，两个在中班。”

“那怎么写的是他们的名字呢？”

“这有什么奇怪？他们也会长大的，要成家，现在不住将来住嘛！”

我终于搞清楚了，这是一个地位显赫的爷爷，为他的两个孙女、两个外孙准备的房子。

存在的就是合理的。

问题是总得交房租，我给两个孙女中的一个小女孩一张纸条，请她务必交给她爷爷。女孩天真地笑着，告诉我：“今晚上我爷爷就来接我，开小车”。

我的条子是这样写的：“公民你，除了有为你的子孙谋利的权力外，请别忘了，你还有交一点点可怜的房租的责任！”

（原载《中国微型小说选刊》1986年第6期）

黑 猫

邹荻帆

已经是深夜，他蹬着自行车，还一边哼着“酒干倘卖无……”慢悠悠回家，心满意足。今儿晚上不错，推销一批机器玩具狮子狗拍板成交，拿了回扣105元5角，抹麻将牌手气又好，两盘“清一色”，一盘“十三乱”，还加上“自摸双”，也挣了30多块。

到大门边刚要扛车上三楼，进门角落里有几声“喵喵喵”的叫声，一只小黑猫蹲在那儿。在平常，他理也懒得理，今晚兴致高，顺手捉那小家伙，它公然服服贴贴。

抱回房间灯下一看，还真“盖”，四只小脚爪都是白色，象穿着流行的旅游白鞋，颈子下一片白毛跟小孩的围嘴一般。他越瞧越觉得够份儿。一直听着“喵喵”而入眠。

早晨一起，拿饭盒想把昨天中午的红烧平鱼带走，一看，不妙，猫吃了。得，中午到“新侨”吃罐焖牛肉去，解解馋，口袋还响当当，可约个把哥

儿们。

有人敲门。是小贾。猫正蹲在沙发上洗鼻子擦脸。小贾指着那家伙说：“哪儿搞来的？又懒又馋又偷食！”

“昨儿捡到的。”

小贾毫不留情说：“撵它走，黑猫不吉利。”还举例以明之。

他把手一扬，“得，得，现在都第五次浪潮了，还迷信！我不会送给你。”

“瞧你说的，咱们骑驴看唱本。”

他们出门时想留点什么给小黑猫吃，找了一会儿，只好留几块夹心饼干在小盘里。

晚上回来，情绪也高。约定了第二天下午5时，到广安门车站提10台日立20英寸彩电，买方一道去，对方交提货单，有点“信息费”。还有，小贾说有人要买雅马哈摩托，正巧有个搭桥的卖主。小贾是哥儿们，事成“半劈”。

第二天出门前给小黑猫小半拉油炸黄花鱼，还让它在膝头上躺了一会儿，想着今天有几件喜事，轻轻拍了拍小猫的头，温柔地告别，只差亲一下。

出了门，看见门上贴着绿色小标语：“认真执行人大常委会决定，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皱了皱眉头，骑车走了。

下午5点到达广安门车站，没有见到送提货单

的人来。正徘徊间，民警走了上来，问他有什么事。他含含糊糊。民警明确告诉他，对方已经在本单位交代了，登记了他的姓名单位，让他先回本单位去交代。总算没有拘留。

他蔫了，摇摇晃晃总算骑车到家。刚到门口，小贾急叫着他，“跟你说，我们给搭桥的要了，那家伙黑心，另找了门，你看……”没待小贾说完，他挥着手赶小贾走了，想着要向单位交代，心里又是愁又是气。

进了房门，小黑猫不识相，还一个劲叫着“喵喵”。 “喵你妈个鬼！”想起小贾的警告：黑猫不吉利。他“碰”地一声把门关上，一把抓住小黑猫，从三层楼的阳台上把它扔了出去……

（原载《北京晚报》1986年7月2日）

一 筆 圓

劉紹棠

念完了大学，被分配到这个远郊小县，坐了22年冷板凳，忽然“年龄最重要，学历是个宝”，他一下子就成了热门货，从微不足道的广播站编辑，旱地拔葱，一跃而为新设立的县政府综合管理办公室主任。

这个“综办”，是个上不着天下不挨地的衙门，权宜而设的临时建制。不过，公安、司法、工商、民政、房管、环卫、教育、卫生等等方面的公文，都要从这个衙门口穿梭往返；他的职权便是将这些公文分门别类，审读画圈，或呈送上级批示，或转交下级处理，实际上干的是收发工作。

案头等候上呈下转的公文一尺多高，新到的请示报告还源源不断地送来；两名专司递送之职的科员，你出我进，马不停蹄。他必须一目十行，手不停画，才能避免供不应求，葬身文山脚下的命运。

要想当官儿，先学画圈儿。画圈儿虽是雕虫小技，从中却可以看出功夫的深浅，地位的尊卑，身份

的高低，官爵的大小，不能掉以轻心，不当回事儿。

他比阿Q更专心、更用力，但是画出的圈儿，却并不见得比阿Q画的圆多少。两位递送公文的科员，当场就掩嘴吃吃发笑；拿回大办公室，更招来一阵哄堂大笑。他感到大丢面子，羞得无地自容。

晚上下班，他神情沮丧地回到家里。

“喂！吃过晚饭，你教我画圈儿。”

妻子是中学教员，教几何的，精通此道。

这位几何教师下了班比上班还忙，正在厨房里择菜、洗菜、切菜、炒菜、淘米、做饭……象被一条无形的鞭子抽得团团打转的陀螺。

“我哪儿有那个闲工夫？一百本作业，一百份考卷儿，够我忙个通宵的！”

“我在公文上画的圈儿不圆，有的象龇牙的石榴，有的象撅嘴儿的桃子……”

“官儿大表准，不圆也是圆的！”

唉！与其低声下气争取外援，不如发愤图强自力更生。

果然，天下无难事，铁杵磨成针。动手而又动脑，连画半个来月，便功到自然成；不但一笔成圆，气死圆规，就是双管齐下，也不差分毫。部下们非但不再窃笑、讥笑、耻笑，而且交口称赞：“如此高深造诣，愧煞画蛋的达·芬奇，堪与西太后的一笔寿媲美。”

圆儿画圆了，肚子也画了，发了福才显得官体富态嘛。

只是官气越来越重，回到家里还舍不得放下在办公室里的架子，对糟糠之妻也横挑鼻子竖挑眼起来。食不厌精，脍不厌细，阴沉着脸抱怨妻子的烹调是粗制滥造。

“我忙得要死，干这个想那个，怎么能精雕细刻？”

“一心不可二用呀？”

“我有几张直观教学的图表，你帮我画几个圆，我就能全神贯注了。”

“那圆圆儿事关重大，是随便画的么？”

他官声官调，同时拉长了脸。

（原载《北京晚报》1986年7月8日）

人往高处走

浩 然

年青美貌的媳妇，很爱她那身强力壮的丈夫，老实厚道的丈夫，更把媳妇当成天底下不会有第二个的宝贝儿！从结婚到眼下，两个人在山村那三间出类拔萃的砖瓦房里过了两年半甜蜜蜜的小日子。美中不足的是，两个人心里边都暗藏着一种不满足的情绪。

晚霞在雄伟的峰顶上燃烧，媳妇倚着门，眼巴巴地等着她那在十渡乡山货栈当合同工的丈夫下班归来。

丈夫的自行车终于出现在被绿色簇拥的小路上。骑了一半推了一半的十里行程，害得他汗水淋漓。但一瞧见媳妇那喜眉笑眼，苦呀累呀，全部被冲洗过似的干干净净。

媳妇蝴蝶似地飞过来，伸手摘下挂在车把上的人造革提兜，打开拉链翻找一阵儿：“嗳，我让你买的那种到大腿根儿的尼龙丝袜呢？”

“我想，你整天下地收拾庄稼，上山侍候树木，

没必要穿那玩艺儿……”

“你没见我大姐穿的那双？好象露着腿光着脚一样，一摸才知道穿着袜子，谁见谁眼馋。”

第二天丈夫回来，赶紧把一双高档尼龙丝袜递给媳妇。媳妇笑得抿不上嘴，立刻穿上，站在土炕上又舞又蹦地让丈夫看。丈夫让她给招引得满心高兴等到熄了灯，想跟媳妇亲热亲热，媳妇却对他说：

“我二姐今儿个来看我；带着一台特别新鲜的外国产的录音机，可棒啦！咱也买一个吧。”

丈夫说：“你二姐夫是援外工人，有条件的，我到哪儿弄去？”

“买个国产的也行呀！”

“又有半导体收音机，又有话匣子，还不够你听！”

“人往高处走，我们让他们比下去我受不了……你不答应我，就不跟你好啦！”

丈夫叹口气，扳过媳妇扭到一旁的肩头，说：“把存款全取出来，给你买，还不行吗？”

他们两年半婚后的甜蜜生活里，常常掺上点儿“袜子”和“录音机”这一类事件的苦味儿。

有一天，上了床，闭了灯，在照例的情形之下，媳妇又给丈夫提要求：“前儿个我到我妹子家去串门儿，人家买了电冰箱，真气派！咱也得买一个。你别摇头、嘬牙花子，到银行借债也得买。没

东西放，净停电，当摆设，也得摆在屋里一个。我从小就这个脾气，只能比别人高，不能低半寸……”

丈夫听罢，沉默一阵儿，坐起身来说：“行。得先把房顶挑挑，把院墙抹抹，把大门修修再办……”

“房和墙都是咱俩结婚那会儿盖的，才几年，不漏不塌地弄它干啥？”

“我兴许好多年不能回家。你，还有就要出世的孩子，得过日子呀？”

媳妇恼怒了：“跟你说买电冰箱，你打什么岔！绕什么弯子！”

丈夫闷了半晌，突然说道：“你妹夫今儿傍晚被逮捕了，起码得判15年徒刑。跟他比，我连一丁点儿谋私的权都没有，为了满足你的要求，我只有砸银行、抢信用社……”

年轻美貌的媳妇不容老实厚道的丈夫把话说完，就伸出手，用力捂住他的嘴，随即哽咽地宣告：

“不，不！你不能毁自己！你不能毁我！你不能毁我们那没见面的孩子……我们的日子过得够美满的了，有点儿不足，往后咱们量力而行，慢慢补上。我决不再难为你……”

顷刻之后，小两口便甜蜜地睡下了。

（原载《北京晚报》1986年7月9日）

总统梦

谌 容

“胖胖，快起来！”

“天还没亮呢……”

“你昨晚保证了，早晨起来把作业做完呀！”

“嗯——嗯，人家刚作了个梦……”

“别说梦话了，快穿衣服，看你爸打你！”

“妈，我真的做了个梦嘛！”

“好，好，好孩子，听妈的话，快着，抬胳膊！ ”

“我梦见呀我当了总统……”

“算术不及格，还当总统呢？伸腿儿！”

“不骗您，我还下了一道命令呢？我……”

“伸脚丫儿！”

“管学校的大臣跪在我面前，我坐在宝座上，可威风啦。我命令，给老师的孩子作业留得多多的！”

（原载《北京晚报》1986年7月24日）

你可别后悔

王路遥

会计师老赵刚坐下，想憩一憩路上跑酸了的腿脚，松一松车上挤紧了的筋骨，却“不合时宜”地进来一位不速之客。

“您找谁？”老赵懒洋洋地问道。

“您就是想调换工作的老赵同志吧？”对方以问还问。

老赵冷漠地点点头。他对此事早已心灰意懒。老赵家离工厂足有15公里，住进厂区宿舍遥遥无期，只好走调工作这条路啦。他在住家附近的几个单位里，前后找了18个对象，最后竟没有一个谈成。凭厂长提出的对调条件，也真难为老赵了！能力要比他强，经验要比他多，年纪却要比他轻，学历只许偏高不许偏低。上个月老赵好不容易找到了一位合格的对象，可以说各方面都比自己强，连身高也比这1.8的山东大汉高出1厘米。可厂长一了解，这位同志三代五口人只住着一间13平方米的平房，纯属严重拥挤户。工厂的宿舍楼动工两年至今还没拔出地面呢，又添

个伸着脖子等住房的职工，那还了得！厂长深表惋惜地摇了摇头。

今天这位主动找上门来的，是一位30来岁的女同志，人倒是长得挺标致，但这里不是招饭店服务员呀！

老赵打量了对方一眼，淡淡地说：“我就是想调工作的老赵，不过，跟您调不成。”

对方答道：“我们工厂，离您家不到500米。”

老赵说：“就是对门儿也白搭！我倒是乐意，可我们厂长通不过。”

“那为什么？”

“谁让您是女的哪？”

“女的又怎么了啦，哪家工厂的会计没有女的？”

“可我们厂长说，男换男，不赔钱，女同志一个顶不了一个，有一半心思在家里呢。”

“这您放心，我没有家务负担。”

“我们厂长还说，现在没有，将来也会有。”

女同志不想和老赵纠缠下去，微微一笑说：“您领我去见见厂长，别的事儿您就甭管了。”

老赵只好把她领到厂长室。可他自己连一句话也没说，就一转身返回会计科了。

老赵才算完一笔帐，厂长就推门进来了。他早已猜定今天这当子事谈不成，但没料到还不到5分

钟厂长就把来人打发走了。

厂长拍了拍老赵的肩膀：“老赵你可真会找对象，得好好谢谢你呀！”

老赵觉得厂长又在讽刺他了，连忙解释说：“不，不是我找的，是她主动找上门儿的……”

厂长乐呵呵地说：“别谦虚啦！把工作交代一下，今天就到人事科办理调动手续吧。”

老赵吃惊地问：“怎么？你收下她啦？”

厂长笑道：“你别跟我装糊涂了。她姐夫，就是给咱厂盖宿舍楼的那家建筑公司的经理，我能不收下她吗？不过，你可别后悔，看样子；今年年底咱厂就能分宿舍啦！”

（原载《北京晚报》1986年9月5日）

借 花 献 佛

陶 然

他还是那么爽朗，那么热情。

“中午别走，在我这儿吃饭，咱们好好聊聊！”他说，立即吩咐办公室秘书：“你给燕川饭店打个电话，订一桌饭。中午叫上王副局长和田主任，说我来个老同学，请他们陪客。”

他还是老样子，一见面就给人一种精明强干的感觉。难怪在我的那些同期毕业的老同学里，他是晋升得最快的一个：县工商局局长。唯一与从前不同的是，他又胖了一号。原来那强壮的体格变得有些臃肿，肚皮也凸了出来。也许是春风得意，心宽体胖的缘故吧。

午餐相当丰盛：爆炒鱿鱼，红烧海参，油焖大虾，干煸牛肉丝，十来个菜，外带啤酒汽水，泸州大曲。局长莅临，年轻的经理亲自到小餐厅为我们斟酒上菜。

“来来，一块喝一杯！”我的老同学招呼那经理，并示意田主任给他倒上一杯。那经理似乎受宠

若懒，就站在那里和他碰了一杯。

“你们这川菜的水平还不行啊！”老同学用筷子比划了一下桌面，“我让你们派人到四川饭店去学习，去了吗？”

“去了，去了，上个月就去了！”经理毕恭毕敬地答道。

一个小时以后，酒足饭饱。我的老同学边接过经理亲自递上的手巾，边说：“今天这桌饭，算我的，由我付帐！”

“不用不用！”田主任连忙阻止那经理：“老陶虽说是局长的老同学，可是从市里来指导我们工作的，这顿工作午餐，由局里负责。”

“那——，这样吧，酒钱由我出！”老同学从裤兜里掏出皮夹，抽出一张“大团结”，拍到经理面前。这大概算他自己的饭钱吧，我想，人一当官，难免谨小慎微。

经理哪里敢收？田主任抓起那张票子，边往老同学手里边塞说：“算了吧算了吧，没人说你揩公家的油儿！”二人推让之间，“大团结”掉在了桌面上，正好落在油焖大虾的残羹里。田主任连忙用两个指头拾出来，可“大团结”的一角已经沾上了一层红腻腻的虾油。“你瞧瞧！你瞧瞧！”田主任一边责怪，一边用毛巾把油污擦干净，然后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塞进了老同学的衬衫口袋里。老

同学无可奈何地一笑，说：“我可不想惜花献佛！”

半年后，我又到那个县去联系工作，我的老同学已荣升副县长了。时值隆冬，他特意请我在县里新开的一家清真馆吃涮羊肉，仍由那位田主任（已荣升副局长了）作陪。我的老同学似乎比半年前又胖了一圈。席间，我悄悄地问：“这种工作用餐，你们经常有吗？”老同学诚恳地点点头，说：“上边三天两头来人，迎来送往的还少得了吗？”

酒足饭饱之后，老同学挺起肚皮，从裤兜里掏出皮夹，抽出一张“大团结”，拍在餐桌上说：“酒钱算我的！”然而田副局长手疾眼快，又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塞回了他的上衣口袋：“算了算了……”我顺着田副局长的手势看去，只见“大团结”的一角还露在口袋的外边，上面还留着一层暗红色的油迹……

（原载《北京晚报》1986年9月18日）

字 条

刘 厚 明

1970年春，北京人艺连窝儿端到团河农场，走“五七”道路。这一日休假，我和于是之蹬着自行车结伴回家。行至前门大街，唯闻涮羊肉香味儿阵阵飘来。“五七”干校向以“劳其筋骨，饿其体肤”为宗旨，顿顿萝卜白菜早已使我们肠胃清寒。经不住那股肉味儿的诱惑。我俩跨上自行车走进“一条龙”。

佳宾满堂，座无虚席。幸运的是，我们觅得角落处一张放置脏碟秽碗的方桌，亲自动手开拓出三分之一桌面，落座后等了约摸20分钟，服务员才来开票。又过了约摸半小时，服务员终于端着火星迸溅的红假锅子，如捧着一轮明晃晃旭日移将过来，咣地把那锅子放在我和是之面前。接着，两斤红白分明的肉片，半斤二锅头，以及白菜、粉丝、调料之类相继上桌。我俩便全不顾斯文当雅，虎狼假吞吃起来。

肉片扫掉大半，酒也饮到假醉之时，在干校惯于沉默的是之，点起一支烟，忽然叹道：“军宣队

发了安民告示，说下星期批斗重点，就轮到我这‘三名三高之最’啦！他们让大伙儿对我不要手软，说什么‘于是之貌似憨厚，内心狡诈’。啊——美哉涮羊肉！培元气，养太和，请你们批吧，斗吧，重炮猛轰吧，我饱餐了一顿涮羊肉，顶得住！”我起身给他斟酒，趁机提醒道：“别发牢骚了，有话回头咱们到故宫后河沿说去。”他端起酒杯一饮而尽，乘着酒兴却愈加肆无忌惮地大放厥辞：“我真他妈的弄不懂！一个从小捡煤核儿，解放后解决了温饱才献身于艺术的人，怎么会反党反社会主义？凭什么批他斗他？我不懂，我真他妈的弄不懂！‘革命’二字，越来越叫人难以理解了！”……他似乎还想一路骂下去，我在桌子底下用力踹了他一脚。他打个激灵，顺着我眼神的暗示，瞥见邻座的三个顾客在盯着他。那六只闪亮的眼睛，叫人联想起警犬。他们都在二十七八岁，两男一女，不时交头接耳，似在议论是之的言论反动。

是之宽脑门上顿时泌出一层细汗，不知是酒力、肉力所致，还是意识到适才失言将要招致不测。我不免有些紧张，与是之不约而同地加快进餐速度，以期尽快离开“警犬”。但后背上总感到麻刺刺的，象有六道激光来回来去地扫描。谁知邻座那三位却抢先吃完，结了帐，两位男士径直向门外走去；那位女士因系头巾迟了一步，当她离座后经过我和是之那张

饭桌时，似不经意地扔下一个纸团，然后与其两位男友相偕而去。那纸团在我和是之之间，我俩却不敢动，仿佛那是个小小地雷。我鼓起勇气拿起来，打开，在膝头抚平，只见那纸条上写有几行圆珠笔迹：

尊敬的于是之同志：今天我们意外地在台上见到了您，深感幸运！我们坚信终有一天会再次欣赏您的表演艺术的。

三个话剧迷 3.11.

我把字条递给是之，他读着读着，手颤抖起来……

1981年是之重新粉墨登场，在《丹心谱》里饰演刚直不阿的老中医丁文忠。我去江南出差，回京后才去看戏。戏散，到后台去找是之。他正在卸装，从镜子里看见我便说：“厚明，你来得正好！我正想给你看一样东西呢。”他从抽屉里取出羊皮钱夹，从中抽出一张字条：“你看看！”字条上用钢珠笔写着：

久违的于是之同志：您把对“四人帮”的仇恨，倾注在丁文忠身上，因而使这一形象如此激动人心！但，这位老中医竟在大庭广众之下，与“四人帮”爪牙公开“打”擂台这种“壮举”您看到过吗？愿您的艺术与真实同在！

三个话剧迷 81.7.23

接着，是之又从钱夹里取出一张皱巴巴的字条，两相对照，显然出自一人之手。我的记忆被唤醒，想起了12年前在一条龙饭馆遇到的那三个年轻人，便问：“你又见到他们了？”是之摇摇头：“条子是传达室老孙头转给我的，我没看到他们。”又长长吐了一口气：“唉——！一个演员能有这样的观众，哪怕只不过三个，夫复何求！”

（原载《北方文学》1987年第4期）

伉俪曲

叶文玲

老头子太不象话了！

她气得咬牙切齿，把世上所有诅咒的话都想了一遍，哪一句对他来说都不合适——不，哪一句都不够她解气，所以她想来想去，想到最后，还没拣出一句最中意的来……

老头子太气人了！

世上还有这样的人吗？星期天，他不休息，转呀转的，老在那医院里转；节想日，他去值班，说是“让年轻人好好玩一玩”；儿子结婚，一餐陪客饭，他只吃了一半；女儿出嫁半年了，他还说不清女婿的家在哪条街……

这不，今年春节，全家大团圆，儿女们来拜年，独独缺少他这一家之长，连给孙女外孙分分“压岁钱”这件小事，“也要有请你这奶奶兼外婆一手包办”——哼，老没老样，60多岁的人了，竟学会嬉皮笑脸！

别看你挣那一溜奖状，一面面镜框，谁稀罕！我看都不喜看！真的，不照这镜框倒罢了，一照，

唉，年年是我这孤老婆子独个儿冷清清守门台！

60多岁的人了，拿我当小孩子哄着，买这个电戏匣子，说是为我；买这个电视机子，也说是为我，我一个人怎舍得耗恁多的电？虽说那里头，看倒是好看，乐也挺逗乐，可我一个人跟谁乐去？想笑也没个对脸的！

看，这元宵节他又不回来，和医院里的病人团圆哩！瞧这些菜，熟了冷冷了热，元宵都冻成冰蛋蛋了！

哼，不管他了！我来打开电戏匣子，听听电戏匣子唱一段，省得人气得牙疼！

呀！怎是老头子的声音？他在和谁说话？电台的记者？哎呀呀，记者睬……仿他？嘿，你这个记者同志，你“睬”他做甚？你要“仿”他，将来你媳妇儿也要气死气活的！

这个记者同志，你还尽夸他？“妙手回春”？“待病人胜亲人”？哎哎，我家这墙上挂的、写的，尽是这些话儿里！莫不是你也来我家看过？可我怎么就不记得你？

听听，老头子怎么回他的：“我老伴呀，……老说我是……哈哈……”

这老头子，就是没记性！你说不上来，是忘了！哎，记者同志，你怎么不来问问？我骂我那老头子呀，是个“有家的和尚”，你说对不对哩？

（原载《小说界》1982年第2期）

断代

周克芹

他死了。人家把他从病房推到太平间。他对于自己的死，没有什么可以遗憾的。不治之症，有什么办法呢？他甚至觉得骄傲，因为凭着他的入缘，凭着他的走后门的高超本领，他在“判了死刑”之后，由于弄得到各种高级药、进口药，他竟然出乎医生的意料，把生命延长了将近两年！这个奇迹，在相同的病例中，是绝无仅有的。

他不感到遗憾的更主要的原因是：他的七个子女、包括子女们的爱人或对象全都先后安排了工作。前些年，不必说了，那阵子走后门不是什么难事。这两年他照样把刚刚长大的子女安排好了，不仅如此，远的调近了，在工厂当工人的，也都调入县级机关作了干部，方法虽然不算光明正大，却也没有违犯法律。子女们读书不长进，升学有困难，不靠他，又怎么办呢！

当然，他这样匆匆过世，也还是免不了有些稍稍觉得歉然的事情。那就是对他几个后人的不满意。子

女们为人过于老实，头脑又极简单，一个个都没有他聪明，他还来不及将自己那套看家本领传授给他们。而他们今后过日子，会感到困难的……

他正在这样思前想后的时候，太平间的窄门打开了。他的老伴、儿女们进来了。他们面色阴沉，悲哀，七手八脚地将他抬了出去，放在一辆架子车上，盖上白布，向火葬场进发。

“好呀！老子不在了，这几个笨蛋竟连一辆大汽车都弄不到了，哎……我辛苦了一辈子，他们就这样用个破架子车拉我！”他默默地在心中抱怨着，后悔着。然而，如果叫他们把自己停在路边，重新去哪个单位借汽车，那么必定耽搁时间。而天气又是如此的炎热，他怕自己的形象会迅速变得十分丑恶，发出令人恶心的臭味……事已至此，也只好将就委屈一下了。

一行人簇拥着他，出了城关。架子车颠簸着，前进的速度自然相当的慢。中午的时候，才来到目的地。远远望见前边车水马龙，挡住他们无法再往前走。他们只好在一辆大汽车后面停了下来。大汽车上堆簇了白色的花圈和绿色的柏树枝。

“怎么搞的？都凑到这一天来了？该往前头靠嘛，挤嘛！……这几个没用的蠢猪呀！……”他忿忿然。平日里，他买什么东西，无论在多么紧张的情况下，也没有排过队的。

这时候，一个火葬场工作人员走过来，发给他大儿子一张卡片，叫填上姓名地址等等。

“见你妈的鬼，到阴间去都要填个履历表么！”他没有骂出声来，却迅速拉开盖在脸上的白布头，向那工作人员露出满脸的笑意，说道：

“请把你们场长请来一下，麻烦你了……”

场长来了，是一个老头。

“你好呀，老兄！”他向场长打招呼。

场长仔细看了看他的脸，不认识。

“怎么？认不得我啦？我可认得你呀！……你家那个幺女子，现在工作怎么样？还满意吧？……哟，忘记啦？那一年你来求县委书记给你解决你幺女儿的工作，我正好在大门口遇到你呢！记起来了吗？……后来，书记交待下来，你幺女儿的工作问题，还是我亲自跑的腿呢！把她分配到蔬菜公司。为那件事，我和商业局的人事科长吵了一架！哈哈……”

场长想起来了，会意地笑了笑。

“今天上午停电，一直到这会儿才来了电。”场长说，“这一阵正在‘处理’张副局长。快了，接着就轮到你……你们把车子退转去，走左边那条路，绕几步，后门在那边……”

他满意了。对于他，无处没有后门可走。

然而，这毕竟是最后一次了。进了火葬场的

“车间”，他才感到锥心的痛苦。在最后一刻他对儿女们说道：“我这一去，你们可要好好过日子。我就担心你们太笨，过不好日子……”

儿女们哭得很伤心，没有一个人听见他的话。

（原载《青年作家》1986年第5期）

丢失的香柚

梁晚声

“大串联”时期，我从哈尔滨到了成都，住气象学校。那一年我才17岁。头一次孤独离家远行，全凭“红卫兵”袖章做“护身符”。

我第二天病倒了。接连多日，合衣裹着一床破棉絮，蜷在铺了一张席子的水泥地的一角发高烧。

高烧初退那天，我睁眼看到一张忧郁而文秀的姑娘的脸。她正俯视我。我知道，她就是在我病中服侍过我的人。又见她戴着“红卫兵”袖章，愈觉她可亲。

我说：“谢谢你，大姐，”看去她比我大二三岁。

一丝惟然的淡淡的微笑浮现在她脸上。

她问：“你为什么一个人从大北方串联到大南方来呀？”

我告诉她，我并不想到这里来和什么人串联。我父亲在乐山工作，我几年没见他的面了，想他，并委托她替我给父亲拍一封电报，要父亲来接我。

隔日，我能挣扎着起身了，她又来看望我，交给了父亲的回电——写着“速回哈”三个字。

我失望到顶点，哭了。

她劝慰我：“你应该听从你父亲的话，别叫他替你担心。乐山正武斗，乱极了！”

我这时才发现，她戴的不是“红卫兵”袖章，是黑纱。

我说：“怎么回去呢？我只剩几毛钱了！”虽然乘火车是免费的，可千里迢迢，身上总需要带点钱啊！

她沉吟片刻，一只手缓缓地伸进衣兜，掏出5元钱来，惭愧地说：“我是这所学校的学生，‘黑五类’。我父亲刚去世，每月只给我9元生活费，就剩这5元钱了，你收下吧！”她将钱塞在我手里，拿起笤帚，打扫厕所去了。

我第二天临行时，她又来送我。走到气象学校大门口，她站住了，低声说：“我只能送你到这儿，他们不许我迈出大门。”她从书包里掏出一个柚子给了我，“路上带着，顶一壶水。”

空气里弥漫着柚香。我说：“大姐，你给我留个通信地址吧！”

她注视了我一会儿，低声问：“你会给我写信吗？”

我说：“会的。”

她那么高兴，便从她的小笔记本上扯下一页纸，认认真真给我写下了一个地址，交给我时，她说：“你们哈尔滨不是有座天鹅雕塑么？你在它前边照张像寄给我好吗？”

我默默点了一下头。我走出很远，转身看，见她仍呆呆地站在那里，目送着我。

路途中缺水，我嘴唇干裂了，却舍不得吃那个柚子。在北京转车时，它被偷走了。

回到哈尔滨的第二天，我就到松花江畔去照像。天鹅雕塑已砸毁了。满地碎片。一片片仿佛都有生命，淌着血。

我不愿让她知道天鹅雕塑砸毁了，就没给她写信……

去年，听说哈尔滨的天鹅雕塑又复雕了，我专程回了一次哈尔滨，在天鹅雕塑旁照了一张像，彩色的。按照那页发黄的小纸片上的地址，给那位铭记在我心中的大姐写了一封信，信中夹着照片。

信退回来了。信封上，粗硬的圆珠笔字写的是——“查无此人”。

她哪里去了？

想到有那么多我的同龄人“消失”在十年动乱之中了，我的心便不由得悲哀起来。

（原载《中国青年报》1985年3月3日）

雾 中

张 长

早晨，我发现自己走在一 片蒙蒙的晨雾里。路两边是密密匝匝的凤尾竹林子，簇拥着一条被雾气弄湿了的小路，一直通向迷雾的远方。

“那里将会出现一个寨子。”我想，蓦然记起一个梦。

果然出现一个寨子，就在薄絮般的雾气成片飘向蓝天的时候。

还会出现一座金黄的佛塔，在寨子头，在一株老菩提树旁。

可不，真有一座金色的佛塔！伴着它的还有梦中的那株老印度菩提。

然后，走进寨子。先是那菩提，阳光照在湿漉漉的叶片上，象上了釉。再走，应是一幢小巧的竹楼，有一个老波涛^①吆喝一头牛出来……

一切如此：缅寺、菩提、竹楼、一个老人吆一条水牛走出寨子，并且他居然冲我大叫：

“老郑！”（我的天！）

我使劲儿掐了自己一把。疼，不是梦。

“你真的又回来了！”老人一把抓住我的手。

“还应该有个披黄袈裟的小和尚。”我对自己说，决心一证虚实。同时没忘向老人点头致意。

“你一定还记得着他吧！？”老人挺神秘地向我一笑。

“谁？”

他一指缅寺，小和尚出现了，我不禁打了个寒颤。想起庄周梦蝶的故事。

“到火塘边坐坐。”老人拴好牛，拉我。

“你那风湿，凉不得。”

阿弥陀佛！我没风湿。

“7年前，就在这火塘边，你记得不？”老头一边倒茶，一边叨叨开了，“儿媳妇难产，来不及送医院，你那时住在波光丙家，正害风湿呢。跛着个腿来接生。难产！傣家不兴睡床，你就那么跪着哟，一跪两小时！你的汗水黄豆大……”老人突然停住，深情地抚摸我的腿，“这几年好点了么？”

我不置可否地点点头，问：“那孩子呢？”

“刚刚不指给你看了嘛，当了和尚。”老人双手合十，“赞美佛主！他那条小命是佛祖给的。所以……”老人没继续说下去，只顾在一个木匣里找着什么。“喏，找到了——你写的信，还有照片！你信里就说你要来的。”

我一把抢过照片，一个50多岁的中年妇女。眼镜。线条有力的下颌。活脱脱一个我！是耶？非耶？

象算命似的，我忽然把照片翻转过来，一行小字这样写着：

“波迈大爷常见：曾敏，1985年夏于北医”

有什么比给人以美好的记忆更可贵的呢！我实在不愿让老人失望，硬要告诉他我不是那个叫他如此挂念的好“摩丫”^②。是的，我们都来自首都，然而她姓曾，我姓郑，她是个好大夫，而我，只是个普通的记者。

注①像语老大爷。

②像语医生。

（原载《人民日报》1986年11月7日）

饱 学 之 士

沙 叶 新

观念更新，姑娘们的婚恋观最善于更新。解放前别提了，那时候姑娘们没自主权，“全凭父母一句话，屎壳螂、癞蛤蟆都要嫁”。解放了，姑娘们才开始有权选择意中人。50年代那会儿，当兵最光荣，姑娘们“不爱金，不爱银，最爱肩上有星星”，大都爱找当军官的。到了“文革”，又不一样了，“只要成分好，别的不计较”，所以当时的国营企业工人、三代贫下中农最容易娶到如花似玉的老婆。80年代初，又一变，有那么一阵子是“姑娘找老公，专找海陆空”，凡是有海外关系的、落实政策补还一大笔钱的、家有空房的，姑娘们都趋之若鹜，你争我夺。这几年，随着改革开放，姑娘们的心也搞活了，找港商，找洋人，找什么样的人都有；还有一些“华籍美人”，专找那“美籍华人”的。但也有许多不同流俗的姑娘，由于“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社会风气使然，别具眼光，爱才若命，“只要学问高，就把彩球抛”，专找那有真才实学的郎君。

绝代佳人黄娅便是不同流俗的姑娘。

黄娅今年27，不算小了，之所以至今尚未婚配，就是想找一个饱学之士。找呀找呀找，还真让她找到了。

那天，黄娅在书店，面对浩瀚的书海，她深感自己的浅陋无知。

“有没有《美学入门》？”黄娅不那么自信地问营业员。

“有。”营业员说。可他找了很多书架，一层一层地找，也没找到这本书。

一个男子不知何时来到黄娅的身边，他突然用一种似乎转速不对的声音一口气说道：

“浅表层次信息载体积淀于框架深层之书的群落耗散无序之网络淡化视象之走向致使文化消费呈现危机氛围”

他说什么？黄娅不知其所云。但从这男子的语气和态度上推断，黄娅似乎感到他是在说书摆得不好，所以找不到。但他干嘛不说呢？而且说得又没标点。黄娅想也许有学问的人都是这么说话的，假如说得平淡如水，那还有什么学问可言？黄娅侧身看了看这个男子，只见他高挑的身材，清瘦的面孔，戴副金丝边眼镜，头微仰，下巴前伸，目光居高临下。没学问的人是不可能有这种架势的。黄娅顿时肃然起敬。男子又说道：

“种姓符号余非社会角色诗人”

黄娅似懂非懂，心想他大概是在作自我介绍：他叫余非，是个诗人。不，也许他是说我不是个诗人，说话没标点，真难断句。

此时这个可能叫余非的诗人或者他不叫余非也不是诗人的男子又向黄娅伸出手来：

“一丁角色期待使用非语言的重声姿态符号期待与另一角色系统的沟通and反馈”

这下黄娅可懂了，她的懂并不是听懂了，而是看懂了。谁都可能看得出一个人向你伸出手来意味着什么。黄娅很高兴地也伸出手去，她想这可能就是对方期待的反馈。

他们就这么认识了，而且很快就进行了约会。

他是叫余非，也确实是个诗人。第一次约会，余非就向黄娅出示了他的诗作，标题为《熵与性的倒错及孤独的裂变》，全诗有四句：绿色的乳房挂在透明的树枝上／在厕所尽量把蓝色的屁放响／叫春的猫排泄出一碗酒刺／负面超越人生

黄娅怀着崇敬之心将这首诗反复吟诵了三遍，她不敢说不懂，这倒不是担心会显露自己的无知，而是害怕伤害诗人的自尊，所以她尽力做出充分理解并被感动的样子。但最后一行的三个字她实在不解其意，还是忍不住问了：“最后三个字是不是缺了几笔？”诗人摇摇头，不屑一答。

“您这是什么诗派？”

诗人拿出一纸宣言，递给黄娅，上面写道：

“超前意识诗派主张诗歌是诗人超前意识的排泄是诗人边缘意识的错乱是诗人人格分裂的击撞是诗人孤独情感的呼吸是他妈的滚他娘的闹着玩”

越是不懂，黄娅越是崇拜诗人。经过和诗人的几次接触之后，她深感自己的才疏学浅。为了缩短她与诗人的差距，她要诗人介绍几本高层次的书籍供她学习。诗人开列了一个长长的书单，并一一指示快速阅读的门径。于是黄娅沉下心来，闭门谢客，发奋攻读。不出半年，她便自觉学有所成，为了感激她的启蒙者，也为了向诗人表达自己的爱慕之心，她请诗人来家中一叙。诗人来后刚一坐下，黄娅更激动地说道：

“为了拓展你我之间的情感张力为了构建新的角色组合为了使我们两性之间的亚稳结构嬗变为超稳定系统特通过语言媒介向您传播爱的代码请求您多元的多层次的多视角的全方位的对我观照反思我多么期望我的爱能化释你被压抑的伊特能涵盖你的心能通过原发过程在你的口唇区获得心灵的对应物”

据说不久黄娅就与诗人结合了，而且也成了一位诗人。

（原载《文汇报》1987年11月13日）

画坛轶事

木 公

著名画家S君过世，画坛哀悼。他的生前友好和弟子们悲痛之余，建议在国家艺术馆举办一次包括S君全部作品在内的大型美展，以纪念这位业绩卓著的老艺术家。

开馆之日，看客如云，懂行的，对那美妙的作品不时拍案叫绝，击节再三；不懂行的，被这种气氛感染，似乎立刻就懂了许多，也连连称好，在浩繁的作品中，有一幅画特别为鉴赏家们所注目。这画画得也奇，底色并不曾打，只是横七竖八地抹了青黄紫蓝的油彩，画布看上去很皱，由于绷了框子才显得平一些。人们看不太懂，请来S君的得意门生T君讲解。T君眯起眼睛看了一阵之后说：“老师借鉴西方现代画派，意在用这种看似零乱的线条表现一种非常复杂的……”——非常复杂的什么？T君使劲咽了一口唾沫，似乎觉得复杂到了说不太清的程度，便作了一个打太极拳的姿势……人们顿时瞪目。由于“复杂”，美术杂志不久便刊登了这幅

画，同时，辟专栏展开讨论。

.....

大约过了20年，成了名画家的T君也作古了。在那边见了他们的老师后，又记起那幅画，忙摸出登了那画的杂志给老师看。S君看了，自己也觉得怪，那干瘦的手指在头顶上的十几根白发之间拢了十几次之后，终于摇摇头转向同样是画家的妻子。老妇人拿起放大镜在画上照了照，忽然说：“这不是你常擦油画笔的那块布吗！”

“.....”

人世间，研究这幅作品的专题论文已出到了第三集.....

（原载《百花园》1983年第10期）

情书

顾工

当母亲的偷看一封女儿尚未寄出的情书时，是什么滋味？喜呢？悲呢？忿懑呢？还是感伤？

——杜雅清早起来，就把女儿芳芳关起房门写了一夜的信，信悄藏进自己的衣兜。芳芳背起书包要去学校时，乱拉信屉，乱翻字纸篓，四处寻找，大声嚷嚷：“妈妈，您看到我写的一封信了吗？一封赶写的信？”

杜雅很紧张，很怕女儿识破自己的偷窃行为，只好支支唔唔地回答：“什么信呀？自己写的信自己看不懂，还问人家，还让别人操心。”女儿像个相面先生用专注的眼睛盯着妈妈的脸，看了好久，最后象是识破了什么似地把书包一甩，笑着跑了。她跑出大门后，转过脸来，朝站在阳台上的妈妈大声嚷嚷：“妈妈，等我回来再找你算帐！”女儿轻盈的连衣裙，象是刚刚落地的降落伞，一会儿就被初夏的薰风吹得无影无踪……

母亲忧患地望着消失了的女儿的背影，长长地

叹了口气。她怀着象看侦探小说一样的忐忑心情，从未封口的信中取出一张玫瑰色的信笺。她戴上花镜，一字一句地读。女儿平时写作文很潦草，每个字都伸胳膊擦腿，象是鬼画符；这信上的字却很工整，仿佛是在刻钢板——

“皮皮，我的皮皮：

我们俩是在作游戏吗？作一场人生的游戏？很小很小的时候，我就扮过新娘，采一束野菊花，拴在我的丫丫辫上。谁来扮演新郎？就是我家饲养的那条大狼狗。我搂住狗脖子，和它那毛茸茸的嘴巴，亲了个长长的吻。你看到这里，你以为我是在讽刺你吗？不，我是真心实意的，希望有一天，你能替代我小时候宠爱的那条大狼狗。吻你，再吻你，你将来也会有张毛茸茸的嘴巴吗？……

你的芳芳，永远是你的”

杜雅看着女儿这封童话似的情书，顿时羞红了脸，哎！这死丫头，人小心不小。平常是一副天真烂漫，有口无心的样子，谁知在心坎里竟藏着这么些乱七八糟的东西。皮皮是谁？大狼狗？她小时候哪儿来这么条大狼狗？只有我小的时候家里才养过一条，它是我童年的忠实伴侣，衔着我的书包上学，衔着我的书包回家……后来，在路上遇到个小男孩……后来，他长成个小青年……后来，他成为芳芳的父亲……哎哎！这封情书，不就是我当年写的那

封情书吗？几十年来，自己一直珍藏着，珍藏着，压在箱子的深处，压在心底的深处……可是现在，现在怎么落到女儿的手里，她又照抄了一遍——除了把她爸爸的名字，改写成为“皮皮”以外，别的几乎是一字没改！……

哀哀，我可怎么再见我的女儿？！

哀哀，我的女儿可怎么再见我？！

傍晚，芳芳背着书包回来了。她一进门，就冲妈妈作了个调皮的神秘的鬼脸。杜雅不敢用正眼瞧。女儿的脸有处放，自己的脸还不知该往哪儿放哪！她觉得当妈妈的尊严，圣洁感，全被女儿抄了家。真悔不该箱子没上锁。女儿长大了，什么都乱翻。杜雅觉得自己的脸发烫发烧。

芳芳比妈妈大方得多，自在得多。她扒着妈妈的肩膀，贴近妈妈的耳根，用隐秘的气音说：“妈妈，咱俩来个交换俘虏吧！我把您当年写的情书还给您；您把我今天写的情书还给我。行吗，君子协定！”

杜雅气得又想哭，又想笑，真没办法，今天当丫头的，可不象过去当姑娘的。自己15岁的时候，写那封情书，是躲着，藏着，钻到床底下才写完最后一句。往邮筒里投的时候，还往四处看，方圆一里之内有没有人跟踪。女儿可倒好，写情书不肯费心思，还不脸红。

“你真该好好学文化。”妈妈用叹气来掩饰窘迫。

“我跟妈妈学。”芳芳作出一副乖顺的好孩子的样子。

“不学好。”杜雅都不知道自己是在真怒，还是假怒。

“唉，不是说要踏着革命前辈的脚印前进吗？”

“别在我面前耍嘴皮子。芳芳，你要知道你还要小！”

“妈妈，你写那封信的时候，你是不是比我还小？”

杜雅让女儿将军将得没词了。唉！现在的孩子，现在的孩子！现在一切的节奏都在加快，难道思想的节奏、爱情的节奏也在加快吗？自己是这样地为女儿忧虑：当年自己的爸爸、妈妈，可也曾这样为女儿忧虑过？

芳芳的爸爸进来了，领着个十七八岁的瘦高男孩。

爸爸真象是抓到了一名俘虏，进屋是粗声大气地嚷嚷：

“这个男孩，站在我们家门口来回蹠跶，还扒着窗户缝往里乱瞅。

芳芳一见，乐得手舞足蹈，心花怒放，扑上前去说：

“哦，皮皮，我叫你站在远远的，远远的地方等我，多等一会儿，谁知道你……”芳芳握着男孩的手，兴奋地转过脸来说：“妈妈，你把我给皮皮写的信，当面交给他吧。我也把你过去写给爸爸的信，当面交给爸爸！”

（原载《书刊导报》1987年11月26日）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微型小说名家集

作者 =

页数 = 1 6 7

S S 号 = 0

出版日期 =

V s s 号 = 6 1 0 5 7 1 7 7